

正覺

電子報

第 112 期



2015.05.01

世尊！我從今日乃至菩提，
不自為己行四攝法，為一切
衆生故，以不愛染心、無厭
足心、無罣礙心，攝受衆生。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World-Honored One! From now on until the attainment of Buddhahood, I will practice the four methods of embracement not for my own benefit, but for the sake of all sentient beings. I will embrace sentient beings and lead the way with an undefiled mind, a mind free from discouragement and satisfaction, and a mind without obstruction.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換句話說，想要及早登地，就得要行四攝法；可是行四攝法並不是為了利益自己，而是為了利益眾生。為一切眾生的緣故，要用三種心來攝受眾生；因為四攝法的目的就是為了攝受眾生，布施、愛語、利行、同事，都是為了攝受眾生，不是為自己。

《勝鬘經講記》第一輯，頁 143

In other words, in order to quickly attain the First Ground, one will need to practice the four methods of embracement; however, these four methods should not be implemented for one's own benefit, but for the sake of all sentient beings. One will need to embrace sentient beings and lead the way with three kinds of mind; the aim of these four methods – giving, uttering kind words, performing good deeds, cooperating with and assisting others – is to guide and help sentient beings, not to benefit oneself.

A Discourse o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Vol. 1, p. 143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12 期

涅槃(十四)	平實導師	1
般若中觀(十四)	游正光老師	18
蒼天有眼(二十七)	郭正益老師	34
廣論之平議(七十)	正雄居士	51
救護佛子向正道(四十八)	游宗明老師	71
假鋒虛焰金剛乘(二十四)	釋正安法師	80
次法(十七)	張善思居士	95
我的回家路	覺梁居士	110
公開聲明		118
法義辨正聲明		122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27
佈告欄		129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50
正覺贈書目錄		160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十四)

接著要說明受陰對求證涅槃者的障礙，是說必須已離十八界因緣所生受，不再對境界受有絲毫愛味了，才能說是已得涅槃道跡。《雜阿含經》卷 8 (219) 云：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涅槃道跡。云何為涅槃道跡？謂觀察眼無常，若色、眼識、眼觸因緣生受，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無常。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涅槃道跡。」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¹

若是滅除六種我所貪愛的觀行，還不能把五陰、十八界自我的愛著滅除，名為似涅槃道跡。《雜阿含經》卷 8 (220) 說：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

¹ 《大正藏》冊 2，頁 55，上 3-9。

世尊告諸比丘：「有似趣涅槃道跡。云何爲似趣涅槃道跡？觀察眼非我，若色、眼識、眼觸因緣生受，若內覺若苦、若樂、不苦不樂，彼亦觀察無常。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是名似趣涅槃道跡。」佛說此經已，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²

分別了以上的差別以後，如何是真正的無餘涅槃？《中阿含經》卷2〈七法品 第1〉：

云何無餘涅槃？比丘行當如是。我者無我，亦無我所；當來無我，亦無我所；已有便斷，已斷得捨；有樂不染，合會不著。行如是者，無上息迹慧之所見，而已得證。我說彼比丘不至東方，不至西方、南方、北方、四維、上、下，便於現法中息迹滅度。我向所說七善人所往至處及無餘涅槃者，因此故說。³

這就是說，無餘涅槃中是沒有絲毫自我存在的，所以五陰我、十八界我的局部，連一絲一毫都不存在而得滅盡無餘了，才能說是證得無餘涅槃；這樣的聖人死後是沒有去處的，只剩下無形無色的空性第八識如來藏獨自存在，無覺無知、迴無六塵、六識，離見聞覺知而獨存，不再於三界中現行了，這就是無餘涅槃；世尊所說三果七品善人所證的有餘涅槃，即是由這個無餘涅槃而施設成立的。

第五節 證無生

² 《大正藏》冊2，頁55，上10-16。

³ 《大正藏》冊1，頁427，下16-22。

聲聞法解脫道所說的證無生，並非初機學人或淺學聲聞法的佛弟子所能接受或認同的，因為聲聞法解脫道中說的證無生，與凡夫心中所想的證無生是大相違背的，所以《羅云忍辱經》卷 1 世尊說：「佛之明法，與俗相背；俗之所珍，道之所賤。清濁異流，明愚異趣；忠佞相讐，邪常嫉正。」⁴ 無怪乎平實多年弘揚正真之三乘菩提以來，每常有諸凡夫大法師私下以言語大力抵制，尤以假藏傳佛教密宗諸師為最；更有諸師座下愚忠之信徒，大力毀謗平實所說 世尊正法，誣謗平實為邪魔外道，坐實了 世尊經中如是預記。

真正的聲聞解脫道所證無生，至少是慧解脫，都是「梵行已立、我生已盡、不受後有」，都是至少發起具足的初禪，並且是死後不再生起中陰身，已不再受生了，因此後世的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等法都不再生起了，永遠不會再有未來世的自我了，並且還要有「解脫知見」而能為人演說聲聞法證涅槃的道理，才能稱為證無生。一般淺學解脫道之人，不論大師抑或學人，心中總是想要以識陰六識覺知心自我，入住無餘涅槃中獲得常住不滅，誤以為有如是無死境界而說為無生，不免淪墜於外道的五現涅槃中，永遠不離死後重新受生的窘境而不離生死輪迴。但這類愚人總是要等到死後進入中陰身境界時，才會知道這不是真正的無生，而是誤認有生有死之識陰境界在死後的未來可以恆存而無生，都與三乘菩提中的證無生不相應，因此故名凡夫知見，然而那時卻已成為畜生中陰身或餓鬼身了；若在生前有大妄語業及誤導眾

⁴ 《大正藏》冊 14，頁 769，下 22-23。

生大妄語之業，則是落入地獄中才知道錯會，卻是為時已晚。

然則聲聞法解脫道中說的證無生，究竟是何法應該永滅而說後世無生？而說此後永離生死之苦？簡單地說，就是種種集已經滅盡的緣故，因此而確認自己生前是「梵行已立」，說自己捨壽後是「我生已盡、不受後有」，而且是自己「知如真」，不待世尊授記為阿羅漢，因此而證得聲聞解脫道所應證的二種涅槃：有餘、無餘。

修習聲聞解脫道所能證得的涅槃總有二種：有餘涅槃、無餘涅槃。有餘涅槃的所斷，一般而言是阿羅漢的所證，是斷除我見、我所執、我執等煩惱以後的證境，可以不受後有。但《阿含經》中有時從另一方面來定義有餘與無餘涅槃，是指三果人尚有五上分結煩惱未能斷盡，是尚有殘餘煩惱未斷，名為有餘；但已不會再返來欲界中，必定繼續往上二界次第受生而在最後取無餘涅槃，不再受生，永無後有，名為涅槃，所以這類三果人的解脫就可以名為有餘涅槃。四果人已經斷盡上述煩惱，捨壽時不起中陰身，永棄三界法而不取後有，即取無餘涅槃；在世之時已無清淨行應修，已無煩惱應斷，其涅槃本質是煩惱永斷無餘，即稱為無餘涅槃。這部分經文及其解說，詳見拙著《阿含正義》及前文之引證及詳述，於此處不再重述。以下所說者，是阿含部一般經文中定義的有餘與無餘涅槃。

佛世及 佛陀入涅槃後的正法時期所有阿羅漢們，對無餘涅槃的定義都是「梵行已立，不受後有，我生已盡」，沒有人像現代大法師們自稱為阿羅漢時所說的「死後有覺知心自

已存在離念的境界而住在無餘涅槃中」。現代大師的這種涅槃不是未來世將有「後有」，而是想要死後仍保有「現有」，要把這一世死後必將斷滅的覺知心繼續保持在中陰境界中永遠不壞，然而必不可得。這其實只是如來示現在人間之前的常見外道們所說的涅槃，正是外道五現涅槃中最粗淺的第一種；密宗四大派法王們，自稱成佛所證的涅槃則是行淫中專心受樂時的離念境界，仍不外於常見外道的假涅槃，都屬外道五種現見涅槃中的第一種。這二類人全都不離生死輪迴，不是真正證得出離三界生死的涅槃，當然不可能成就「我生已盡、不受後有」的後世永遠無生的涅槃實證；所以現代顯密所有大師們自稱的阿羅漢果證，正是如來示現在人間以前的外道們自稱的阿羅漢果證，一模一樣而無差別（同樣落在識陰或意識境界中，同樣不離三界有為生死輪迴，都是假阿羅漢），不論大乘地區的中國佛教或南洋地區的小乘佛教。因為他們既未能「我生已盡、不受後有」，甚至連「梵行已立」而發起一點點初禪的證境都沒有，本質上是所作未辦，甚至對於什麼是所應當作也都不知，還談什麼阿羅漢的果證？

真正的無餘涅槃是出離三界之法，沒有絲毫自我，也不住在三界境界中；舉凡五陰、十二處、十八界、六入等法，即使少至只剩下獨頭意識的二禪以上等至位的細意識境界，仍然全部是三界內之法；三界內之法，不可能移到三界外的無餘涅槃中存在，只能存在於三界內。例如離念靈知，若未與定境相應時，只是人間短暫的離念，例如前念已過、後念未起之間的無定力相應的極短暫離念境界，不離識陰六識具

足的六塵境界，是五俱意識，都只是人間之法，尙且到不了欲界四王天境界，怎能奢言已經是涅槃境界？縱使是第四禪等至位或四空定等至位的離念靈知，也仍然是色界或無色界所攝的細意識，只是獨頭意識境界，仍未超出識陰範圍，仍屬三界有，故仍不離生死。既然都不是實證無生的境界，都是有生滅的識陰或細意識境界，當然都不離三界生死；如是而言已證無生，不過是癡人說夢，並無實義。

其中最怪異的是，密宗四大教派等假藏傳佛教（註）說的樂空雙運、大樂光明，是由喇嘛或男信徒，共同或各別與女信徒上床交合的求淫樂之法；不論是一人對一人樂空雙運，或是眾多男信徒與眾多女信徒輪座雜交的樂空雙運，即使真的可以如同宗喀巴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說的，每年每月的每一天都抱著異性交合而不分開，永遠保持在樂受的最高點，自始至終都不曾分離而成就第四喜的遍身大樂時，依舊是識陰六識的境界，不離色陰、受陰、想陰（覺知性）、行陰（樂受的領受過程）；本質上正是世尊在四阿含諸經中說的「七識住」境界中最粗淺的第一種，也是具足人間識陰六識而住於現前受樂自恣的境界中，與外道現見涅槃中的第一種完全相同，《楞嚴經》中早已破斥過了。而且這是由識陰等六識住在色、受、想、行等四陰的境界中，正是《阿含經》中所說「四識住」的外道「四種識住」凡夫境界，連聲聞初果斷身見、斷三縛結的智慧都談不上，更不可能觸及賢位菩薩開悟明心所證的實相境界，竟然謊稱是遠高於釋迦如來，自稱已證報身佛盧舍那的莊嚴報身境界，豈不令有識之士恥笑？

可悲的是，現代佛教界已經看不見有識之士了，所以在家、出家等四眾，上從出家已久的大法師、小法師，下迄初學的男女居士們，競相投入密宗，追求樂空雙運、大樂光明的外道識陰境界，自稱實證解脫道或實證佛菩提道。後來終於出現了有識之士，以悲憫之心出來為大家解說：密宗四大派假佛教這種邪淫法，從裡到外沒有一絲一毫是佛法，與佛教三乘菩提的修習及實證內容根本不相干。卻招來修習密宗外道法的大法師與學人們的攻擊與嘲笑，不免要令有識之士悲哀嘆息。（平實註：西藏地區只有覺囊巴一派弘揚他空見如來藏妙義，才是真正的藏傳佛教；但在古時已被達賴五世假手薩迦與達布二派消滅了，這是平實在定中所見的事實。）

然而佛法中所說的無生，是要滅盡未來世一切三界有，所以必須把五陰的自我全部滅盡的，不可能有人間五陰的自我繼續存在；在無餘涅槃中，連無色界非想非非想天中的離念靈知都不可以存在，何況還能容許密宗四大派主張的欲界五陰具足而享受樂空雙運的淫觸等我所境界存在？例如《中阿含經》卷 11〈王相應品 第 6〉的記載：

佛告比丘：「無有一色常住不變，而一向樂，恆久存者。
無有覺、想、行、識常住不變，而一向樂，恆久存者。」⁵

語譯如下：

【佛陀告訴比丘說：「沒有一種色陰之法可以常住不變，而能夠是一向擁有快樂，並且是恆久存在的。也沒有任何

⁵ 《大正藏》冊 1，頁 496，上 25-28。

受、想、行、識四陰是常住不變，而能夠一向快樂，並且是恆久存在的。」】

世尊的意思是說，五陰所攝的一切法全都是無常敗壞之法，無常則苦，無常則無我，不可愛樂；連五陰自身都無法永遠常住而必敗壞，稱為死亡；而樂空雙運淫觸是攝屬五陰的我所，又是變異不定的無常法，當然更不可能久存。涅槃是常住不變的，是不可敗壞之法；而無餘涅槃之中亦無其他可以敗壞之法存在，所以五蘊等無常敗壞之法，不可能存在於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中。由此證明密宗四大派男女交合樂空雙運而假名為佛法中的無上瑜伽，只是欲界人間凡夫們的貪淫境界，違背「梵行已立」的實修而無法到達色界初禪的境界，更不可能超越於棄捨色法的無色界境界，當然是背捨無生涅槃的境界了。

雖然二乘聖者證得涅槃以後，捨壽時「不受後有、我生已盡」而滅盡五蘊，入無餘涅槃；但無餘涅槃既是「常住不變」之境界，顯然不是斷滅空，必然有心常住不變。這個可以獨存於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中的法，就是「諸法本母」，是能生名色之「識」——是能出生名等七識心及色陰的另一個識如來藏；所以無餘涅槃境界，就是本識如來藏不再出生後世名色而獨存的境界，不再有未來世的五陰出生了，這就是聲聞解脫道中親證無生的真相，是諸證悟菩薩之所見、所知的境界。

又如《中阿含經》卷4〈業相應品 第2〉：

復次，更有現法而得究竟，無煩無熱，常住不變，是聖

所知、聖所見。云何更有**現法**而得究竟，無煩無熱，**常住不變**，是聖所知、聖所見？謂八支聖道，正見乃至正定，是爲八。是謂更有**現法**而得究竟，無煩無熱，**常住不變**，是聖所知、聖所見。⁶

語譯如下：

【除了這個以外，還有一個現前可以實證的法而可以究竟生死，沒有煩燥也沒有熱惱，常住永恆而不變異，是聖弟子們所了知、聖弟子們所親見的。什麼是還有現前可以實證的法而可以究竟生死，沒有煩燥也沒有熱惱，常住永恆而不變異，被聖弟子們所了知、聖弟子們所親見的呢？是說經由八支聖道的修行，就是正見乃至正定，就是這八種的正修行。這就是我所說還有**現前可以實證的法**而可以究竟生死，無有煩燥也無熱惱，常住永恆而不變異，是聖弟子們所了知、聖弟子們所親見的法。】

所以八正道的修行正理，不是教人要趣向一切法空、斷滅空，而是**現法**並且是**常住不變**；這已經證實二乘聖者所證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都不是斷滅空，而是常住不變並且是盡未來際都永遠不再有後世五蘊的出生，這才是真正的無生。盡未來際都不受後有了，這當然已經足夠證明無餘涅槃中是沒有五蘊、十二處、十八界、六入的任何一法繼續存在的了，又何來凡夫大師們所說的離念靈知繼續存在？阿羅漢們如是實證，才能夠向 佛陀稟告說：「我生已盡，不受後有，

⁶ 《大正藏》冊 1，頁 445，上 17-22。

知如真。」既然如此，當然不該把識陰六識覺知心，或是把識陰所攝的粗意識、細意識轉入無餘涅槃中存在；因為一切意識不論粗細，都是要藉根塵二法為緣才能出生的法，當意識出生之後就是已生，不可能轉變為無生之法；既非無生之法，就不可能存在於無生的無餘涅槃中。

《雜阿含經》卷 2 (39)：

受、想、行界離貪，離貪已，於行封滯，意生觸斷；於行封滯、意生觸斷已，攀緣斷；攀緣斷已，彼識無所住，不復生長增廣。不生長故，不作行；不作行已住，住已知足，知足已解脫；解脫已，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著；無所取、無所著已，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我說彼識不至東、西、南、北、四維、上、下，無所至趣，唯見法，欲入涅槃，寂滅、清涼、清淨、真實。⁷

語譯如下：

【受、想、行等三蘊的作用已經離開貪欲了，離開貪欲以後，於身口意等行就被封住而停滯，因此意根與意識所生想要觸知境界的作意就斷滅了；於身口意等行就被封住而停滯，因此意根與意識所生想要觸知境界的作意斷滅以後，對各種境界的攀緣就跟著斷除了；對境界的攀緣斷除以後，那識陰六識對境界就不會再執著，不會繼續生長和增廣其愛著的勢力。六識對境界愛著的勢力不生長的緣故，不再造作各

⁷ 《大正藏》冊 2，頁 9，上 16-25。

種身口意行；不造作身口意行以後就在不愛著的狀況下安住不動，安住不動以後便對一切都知足，知足以後即是已經解脫；解脫以後，於三界世間都不再有所取、全都無所愛著；不再有所取、也沒有執著以後，自己覺知不生不死的涅槃：「我未來重新再出生的事情已經窮盡，遠離欲界的清淨行已經建立，於解脫生死上面所應該做的事情已經作完了，自己知道不會再領受後有了。」我釋迦牟尼佛就說他的識不會去到東、西、南、北、四維、上、下，沒有任何祂會去到的處所，這時候他只看見涅槃之法，想要入涅槃，這個境界是沒有六塵的寂滅境界、是清涼而無熱惱的、是清淨而不染汙的、是真實而非斷滅空。】

《雜阿含經》卷 11 (276) 也這麼說：

尊者難陀告諸比丘尼：「善哉！善哉！姊妹！汝於此義當如實觀察：『彼彼法緣生彼彼法，彼彼法緣滅，彼彼生法亦復隨滅，息、沒，寂滅、清涼、真實。』」⁸

語譯如下：

【尊者難陀告訴諸比丘尼說：「很好啊！很好啊！姊妹們！妳們對於這個真實義應當要如實觀察：『那個法及那個法作為藉緣而出生了那個法與那個法，當那個法與那個法的助緣消滅時，那個被生的法與那個被生的法同樣也就跟隨著壞滅，這時候的一切三界煩惱是止息、失沒，沒有塵而究竟寂滅、清涼而無熱惱、真實而不是斷滅空。』】

⁸ 《大正藏》冊 2，頁 75，上 26-29。

但大乘佛法的實證必須論及四種涅槃：二乘的有餘、無餘涅槃及大乘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無住處涅槃。涅槃是三界外的無境界境界，無我亦無我所，永脫生死輪迴；然而三界外無法，是故涅槃境界中絕無一法可得。滅除三界我等一切法就稱為出三界，稱為無餘涅槃；所以不該有蘊、處、界、入等自我移到三界外存在，否則那種「三界外」的境界就一樣具有三界中法了，其本質就是三界中的境界，同樣不離生死流轉，就不是證無生；等於換個空間繼續流轉生死，其實是不離三界境界而誤以為已在三界外，何曾有不生不死的涅槃可言？猶如有人在人間流轉生死厭倦以後，又不知道人間以外的欲界天一樣是受生之處，有生則必有死；由於無明而不知的緣故，期望修行善法而在將來死後離開人間時，可以往生在欲界天中不生不死，譬如一貫道外道說的「天堂掛號、地獄除名，永無生死」；亦如一神教外道說的「信上帝，行善事，生天堂，得永生」，都只是此世死後受生於欲界天而轉生到下一世去，仍在欲界境界中輪迴，不離三界中的生死，並無絲毫永生可得；因為既然有生而求其永，已生之後必然不能離開永遠不斷的死滅，舉凡有生之法都必有死故。所以外道說的「永生」，是換個地方繼續後世的生死，並非「無生」。

例如欲界天有六天，這些天主們壽命遠比人間長，當他們看到人類死了又生、生了又死，看到某一個人人間已經生死幾十次以後，而他們仍然活得好好的，所以他們在天上壽終之前，往往自以為是永遠生存而不死的，便因這個無明而自稱是永生的天神；殊不知人間上去的四王天仍然有生

死，乃至向上到達欲界天的第六天，仍然有生死。例如四王天的一天等於人間五十年，三十天為一個月，十二個月為一年，天人壽命為五百歲。四王天上去的忉利天，一天為人間一百年，同樣以三十天為一個月，十二個月為一年，天人壽命為一千歲。如是往上倍加，到達欲界天的最高層次是他化自在天，以人間的一千六百年為天上的一天，同樣是三十天為一個月，十二個月為一年，他化自在天人壽命則是一萬六千歲。欲界六天的天主、天人、天女們，同樣都有壽命，只是比人間長壽很多倍；當他們看見人類多世生死而自己依舊健在時，便自以為是永生不死的無死者；等到五衰之相現前時，才知道自己也會死，依舊不離生死；那時才想要修行，為時已晚。

又如色界天、無色界天壽命遠長於欲界天，但同樣是有壽命，壽盡命終依舊要重新受生於三界中，繼續無盡地受生而保持不斷地死亡再重新受生，仍然不離生死輪迴。例如色界天的初禪天人壽命為一劫，乃至四禪天人壽命有八劫；無色界天的空無邊處的天人壽命為一萬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的天人壽命為八萬四千劫。欲界天及色界天中的各個不同層次的天主，壽命都比各該層次天人的壽命更長，亦都無中夭的現象，但仍有壽算而不是永生不死。至於諸天的天人們，除了非想非非想天以外，所有天人之中都會有許多人不能具足天壽而有中夭的現象，即使非想非非想天人的壽命都同樣八萬劫，都沒有中夭者，然而八萬劫後依舊要捨壽而下墮人間或三惡道中。所以一切天主、天人都同樣有壽命而不離生死，只有長壽、短壽的差別，都無不死而永生之天主、天人，

當然都不是已離生死的涅槃境界，自然不離世尊所說的七種「識住」以及二種「入」的境界，所謂「七識住」與「二入」。如是「七識住」與「二入」的境界，請詳拙著《阿含正義》中的詳解，此處不再重述。

想要出離三界生死而證無生，必須滅盡三界有，三界有即是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等法；當這些自我全部滅盡而不再出生時就是無餘涅槃，才是真正的無我，才是真正的無生；自稱永「生」之人，其實不懂有生必有死的道理，是不懂無生的生死中人。為求永遠脫離生死痛苦而斷盡我執，死後永遠不受後有——永遠滅盡識陰六識及意根末那識而永遠無我，這才是二乘菩提所證的涅槃，所以世尊說：「修智心淨，得等解脫，盡於三漏——欲漏、有漏、無明漏。已得解脫，生解脫智：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⁹ 所以二乘涅槃的境界就是「不受後有」，這個不受後有的境界卻是經由解脫的智慧以及實證至少初禪的禪定來達到，也就是確實瞭解欲界、色界、無色界的一切境界都是不離生死的境界，沒有永生不死的天界；有了這種智慧而確實瞭解唯有滅除自我才能脫離三界生死，就是二乘涅槃的智慧。具足初禪而脫離欲界，並且有這個智慧而滅盡我所執及我執時，死後已能不再接受後有，就不會再去受生，便無後世的蘊處界，永斷七轉識及六入而成為無餘涅槃，不再有後世的出生，才是真正聲聞菩提解脫道的無生。

⁹ 《長阿含經》卷 2，《大正藏》冊 01，頁 12，上 21-24。

雖然無餘涅槃中是已經滅盡五蘊、十八界的無境界境界，但卻不是凡夫眾生所誤會的斷滅空的境界，因為世尊已說有餘涅槃是「寂靜、清涼、滅盡」，能夠如此的原因則是滅盡生死熱惱的緣故，導致識陰六識無所住而不再增長其重新受生的種子，令意根隨之永滅不起。例如《雜阿含經》卷3(64)：

識無所住故不增長，不增長故無所爲作；無所爲作故則住，住故知足，知足故解脫，解脫故於諸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故無所著，無所著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比丘！我說識不住東方、南、西、北方、四維、上、下，除欲見法，涅槃滅盡、寂靜、清涼。¹⁰

語譯如下：

【識陰六識由於無所住的緣故而不增長對於自我的執著，我執不增長的緣故而對三界境界無所爲，住於無作之中；無所爲、無所作的緣故意等六識覺知心便安住不動了，安住不動的緣故便於一切境界知足，於所有境界都能知足的緣故而解脫於一切境界，解脫於一切境界的緣故便於三界一切世間的境界都不再攝取，不攝取三界一切境界的緣故便於三界一切境界都沒有絲毫執著，連想要住於無色界定境的執著都滅除了；由於都沒有絲毫執著的緣故，便能夠自己覺察到涅槃的境界：「我重新受生的因緣已經滅盡，清淨行已經全部建立，對於出離三界生死所應作的修行等事都已經作完

¹⁰ 《大正藏》冊2，頁17，上12-19。

了，自己已經如實了知可以不再接受後世的三界諸有了。」比丘們！我說從此以後意識等六識永遠不再安住東方，也不再住於南、西、北方，四維上下一切世界全都不再安住，除非行於菩薩道而想要看見真實法。這樣的涅槃是滅盡一切後有，是遠離六根、六識、六塵的絕對寂靜，也是清涼而沒有三界諸法的遠離熱惱的境界。】

既然滅盡蘊處界以後仍有「法」而可被證悟佛菩提的菩薩們所見，卻非蘊處界等三界有，當然這個「法」不是三界中的境界，也不是斷滅空，這才是真正的無生。

無餘涅槃絕非斷滅空，因為有一個法常住不變，也就是能夠出生名色的本識在名色滅盡以後永恆的獨自存在，所以說聲聞阿羅漢所證的涅槃是「常住不變」；因此世尊說是「寂靜、清涼」，而且從來都說是「真實」而非斷滅空，這才是真正的無生，才是《阿含經》中的正確說法。例如《雜阿含經》卷 34（962）：

佛告婆蹉種出家：「如來所見已畢，婆蹉種出家！然如來見，謂見此苦聖諦、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作如是知、如是見已，於一切見、一切受、一切生，一切我、我所見、我慢繫著使斷滅，寂靜、清涼、真實，如是等解脫。」¹¹

語譯如下：

【佛陀告訴外道出家人婆蹉種：「如來對於三界生死諸法

¹¹ 《大正藏》冊 2，頁 245，下 20-25。

所應看見的已經全部看見了，婆蹉種出家！然而如來另有所見，是說看見了：這個是苦聖諦、這個是苦集聖諦、這個是苦滅聖諦、這個是苦滅道修行過程的聖諦；像這樣子了知、像這樣子看見以後，在一切所見、一切所受、一切所生諸法上面，對於三界中一切我的見解、一切我所的見解、一切我慢繫縛執著等結使已經斷滅，證得迥無六塵的寂靜、遠離三界熱惱而清涼、真實而非斷滅空，就像是這樣遠離三界種種法的解脫。」】

這樣子的實證者，才是聲聞解脫道中真正的證得無生。意思是說，解脫的智慧是了知：三界所有層次中的我都是有生有滅而不真實，都是有所執著的境界，都是源於對自我的執著而有不同層次的熱惱；如是具足看見而了知以後，就是滅除無明而有了解脫的智慧，也知道滅除無明所應修習的解脫道苦滅道聖諦的八正道；於是把「我見、我所見、我慢繫著結使」滅除，看到沒有熱惱的絕對寂靜而清涼，看見真實而非斷滅無常的解脫境界。由此可見，二乘涅槃雖然必須滅除蘊處界等一切三界我，但是入了無餘涅槃以後並非斷滅空，才說是真實的無生。斷滅空的境界不該說為無生，而是有一個常住不壞法不再受生於三界有之中，才能說是無生。（待續）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四)

在經典中，還有一個真實例子告訴大眾：成佛後，仍然在累積福德無有厭足，如《增壹阿含經》卷 31 開示：

是時，阿那律以凡常之法而縫衣裳，不能得使縷通針孔中。是時，阿那律便作是念：「諸世間得道羅漢當與我貫針。」是時，世尊以天耳清淨，聞此音聲：「諸世間得道阿羅漢者當與我貫針。」爾時世尊至阿那律所而告之曰：「汝持針來，吾與貫之。」阿那律白佛言：「向所稱說者，謂諸世間欲求其福者，與我貫針。」世尊告曰：「世間求福之人無復過我，如來於六法無有厭足。云何為六？一者、施，二者、教誡，三者、忍，四者、法說、義說，五者、將護眾生，六者、求無上正真之道。是謂，阿那律！如來於此六法無有厭足。」¹

概略說明如下：阿那律尊者因為眼根已壞，無法將線穿入針孔來縫衣服，便起一念：「有欲修福的得道阿羅漢，請為我穿針。」世尊以天耳清淨，聽到阿那律心之所念，走到

¹《增壹阿含經》卷 31〈力品 第 38〉，《大正藏》冊 2，頁 719，上 24-中 7。

阿那律面前，說：「我為你穿針。」阿那律聽到世尊的聲音，便向世尊稟白：「方才是請阿羅漢為我穿針，不敢勞動世尊。」世尊答：「世間沒有任何一個人求福會超過我，因為我於布施等六法無有饜足。」從佛的開示可知：菩薩成佛後，仍然在累積福德無有饜足，身為佛弟子們聽到佛這樣開示，能不慚愧嗎？因此，佛弟子只要有好的福德可以累積，那怕是一點點、一滴滴，也要親身去作，千萬不要嫌少。如是眾多的一點點、一滴滴的福德累積起來，也是很可觀。這樣所累積起來的福德，不但是菩薩未來明心見性的福德資糧，乃至也是菩薩未來入地的福德資糧，不是嗎？

反觀二乘人，其福德、智慧遠遠不及諸佛菩薩！何以故？因為阿羅漢福德少故，往昔不勤作布施故，因此出外托鉢的阿羅漢有時還會托空鉢回來，不得一日之食，如《優婆塞戒經》卷4開示：

智者復觀世間若有持戒多聞，持戒多聞因緣力故，乃至獲得阿羅漢果；雖得是果，不能遮斷飢渴等苦。若阿羅漢難得房舍、衣服、飲食、臥具、病藥，皆由先世不施因緣。破戒之人若樂行施，是人雖墮餓鬼畜生，常得飽滿無所乏少。²

經中開示：有智慧的人要觀察世間持戒多聞的人，因為持戒多聞的因緣所產生的力量，可以獲得人天果報，乃至獲得阿羅漢果報。雖然後來得以證得阿羅漢果，還是不能免除

² 《優婆塞戒經》卷4〈雜品 第19〉，《大正藏》冊24，頁1056，中6-11。

飢餓口渴等苦。如果阿羅漢很難得到房舍、衣服、飲食、臥具，以及生病所需要治療的藥物等資生之物，都是過去無量世以來不勤行布施的緣故。破戒之人如果往世勤作布施，雖然因為惡業因緣墮入餓鬼道、畜生道，但卻可以常常得到飽滿而沒有匱乏。經中已經很明白開示：如果不勤作布施，阿羅漢也會有生活困頓的時候，譬如得不到房舍、衣服、飲食、臥具等資生之物。如果往昔勤作布施，就算是墮在餓鬼道，也會是個有福鬼，或者墮在畜生道，如寵物一樣，常有資生之物來長養莊嚴其身。因此緣故，佛門中有一首偈說得非常好，也非常貼切，可提供給學人參考：

修福不修慧，象身掛瓔珞；修慧不修福，羅漢應供薄。³

這首偈很清楚地告訴大眾：喜歡修福德而不修智慧的人，未來因為愚癡所造作的惡業而墮入傍生大象中，但身上卻掛著瓔珞莊嚴其身；像這樣的現象，在現在的印度、泰國等地仍然存在，不是不存在。修智慧而不修福德的人，未來就算成為阿羅漢，還是會有托空鉢回來的時候，免不了要挨餓。這譬喻告訴大眾：應該像佛一樣福慧兼修，才不會有時偏福、有時偏慧，各落一邊而無法圓滿具足。

或許有人會提問：「世尊不是曾經吃三個月馬麥，還不是跟阿羅漢一樣有飢餓之果報？你又如何解釋？」會提出這個問題的人，顯然他沒有深入經典，才會提出這樣的疑問。佛在《大寶積經》卷 108 曾開示：雖然 佛接受婆羅門應供，

³ 《龍舒增廣淨土文》卷 9〈福慧說〉，《大正藏》冊 47，頁 280，中 6-7。

但是 佛知道婆羅門必捨棄最初供養 佛及僧眾之心而不供給飲食；但是 佛爲了度五百比丘、五百匹馬，還是答應婆羅門去應供，其結果想當然耳，婆羅門必然不會供養 佛及僧眾飲食，所以 佛與僧眾在這三個月吃馬麥。雖然 佛示現吃馬麥，但並不是業報所致，如經中開示：

善男子！當知如來常法，雖受他請不得供給，不令請主墮於惡道。善男子！若彼五百比丘共如來夏安居食馬麥者，有四百比丘多見淨故生貪欲心；彼諸比丘，若食細食增益欲心，若食麁食心則不爲貪欲所覆。彼諸比丘過三月已，離婬欲心，證阿羅漢果。善男子！**為調伏五百比丘、度五百菩薩故，如來以方便力，受三月食馬麥，非是業報，是名如來方便。**⁴

經中已經很清楚開示：一者、佛明知婆羅門會捨棄最初供養 佛及僧眾之心，不供給飲食，卻仍然去婆羅門家，避免因爲施主不作供養而下墮惡道。二者、佛爲了讓四百位比丘捨棄貪心，故意示現與僧眾吃馬麥三個月，讓四百位比丘於吃馬麥三個月後，斷婬欲貪、證阿羅漢果。三者、佛爲了調伏五百比丘及度五百位馬菩薩（在過去世已學菩薩乘，已曾供養過去諸佛，因爲親近惡知識造下惡業，墮在馬身中），以善巧方便，故意示現吃三個月馬麥，並非業報所致。

雖然 世尊示現吃三個月馬麥，但其所食馬麥的味道，爲世間未曾有的美味，如經中開示：

⁴ 《大寶積經》卷 108，《大正藏》冊 11，頁 606，下 15-23。

善男子！無有世中上妙美味而如來不得。善男子！如來雖食草木、土塊、瓦礫，三千大千世界中，無如是味似如來所食草木、土塊、瓦礫味者。何以故？善男子！如來大人得味中上味相，若如來以最麁食著口中已，其所得味勝天妙食。善男子！以是故知，如來所食最是勝妙。⁵

經中開示：如來三十二大人相之味中最上味相，世間的團食，如米飯、馬麥，乃至草木、土塊、瓦礫等，一經佛口，都是最上上味，勝過世間及天上一切美食。像這樣的境界，菩薩難以想像，更何況是跟隨如來的五百位僧眾們，當然是更難以想像了，也難怪他們會有所疑。因為這樣的緣故，佛為開解眾僧之疑，特別拿一粒馬麥叫阿難嚐嚐。阿難嚐已，歎未曾有，如經中開示：

爾時阿難心生憂惱：「轉輪聖王種出家學道，如下賤人食此馬麥。」我於爾時見阿難心，見阿難心已，即與阿難一粒麥，語阿難言：「汝嘗此麥味為何如？」阿難嘗已，生希有心，白佛言：「世尊！我生王家、長大王家，未曾得如是之味。」阿難食此麥已，七日七夜更不飲食無飢渴想。善男子！是故當知，是如來方便，非是業障。⁶

經中開示：佛以神力加持，讓阿難嚐此馬麥的味道，阿難嚐已，歎未曾有，並說明他出生於王家、成長於王家，卻從來沒有嚐過如此之美味，並且食後七天七夜都不會有飢餓、口

⁵ 《大寶積經》卷 108，《大正藏》冊 11，頁 606，中 28-下 5。

⁶ 《大寶積經》卷 108，《大正藏》冊 11，頁 606，下 5-12。

渴之感。何以故？佛有廣大福德來莊嚴的緣故，乃是菩薩在因地外門行六度萬行時，已累積了許多福德。又，當菩薩明心證真成爲七住位菩薩，開始行內門的六度萬行，更是累積了許多福德。如是，依序去圓滿三賢位所應有的福德，有了廣大的福德來莊嚴其身，方能轉入十地行十度萬行，更努力地培植無量無邊的福德，乃至到了等覺地，百劫專修福德，不論是內財或者是外財，統統都可布施來滿足眾生的需求。所以，於此百劫之中，無一時非捨身時，無一處非捨命處，更是累積了無量無邊不可稱計的福德。又成佛後，依初地前所發十無盡願而廣度眾生，其福德更是廣大無邊，早已經不是菩薩及人天應供的阿羅漢所能了知的了。

最後作個結論：菩薩經過三大無量劫修行，其所培植的福德既深且廣，不像二乘人所培植的福德既淺且狹，所以二乘人無法想像菩薩的福德到底有多麼廣大，這也是菩薩不可思議的地方。

第十四點：三乘所結的緣有差異，亦即菩薩與眾生廣結善緣，不但既深且廣，未來亦可以成就自己的佛國淨土。二乘人與眾生結的緣，雖然也是善緣，但是很淺，尤其是獨覺，較聲聞結得更少，所以與眾生結的緣不深，僅能成爲阿羅漢或辟支佛，無法成佛。眾所周知，菩薩爲了成就佛道，不斷地與眾生廣結善緣，不斷地攝受眾生，來成就自己的佛國淨土。所以菩薩從初住位開始布施，與眾生結善緣，如是經過三大無量數劫成就佛道後，還是本著菩薩於初地前所發的十無盡願，繼續廣度眾生。因此菩薩與眾生結的緣是既深

且廣的善緣，這從《妙法蓮華經》卷 5 的記載可以了知：

爾時佛告大菩薩眾：「諸善男子！今當分明宣語汝等。是諸世界，若著微塵及不著者盡以為塵，一塵一劫，我成佛已來，復過於此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自從是來，我常在此娑婆世界說法教化，亦於餘處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國導利眾生。諸善男子！於是中間，我說燃燈佛等，又復言其入於涅槃，如是皆以方便分別。諸善男子！若有眾生來至我所，我以佛眼，觀其信等諸根利鈍，隨所應度，處處自說名字不同，年紀大小，亦復現言當入涅槃，又以種種方便說微妙法，能令眾生發歡喜心。」⁷

經中開示：世尊成佛以來，超過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不斷地度眾生，不斷地與眾生廣結善緣，不僅常在娑婆世界度眾生，而且也在其他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佛國世界度化眾生，所以當他方國土恆河沙數菩薩摩訶薩欲在娑婆世界勤加精進，護持、讀誦、書寫、供養《妙法蓮華經》時，世尊卻告訴這些菩薩摩訶薩：

我娑婆世界自有六萬恆河沙等菩薩摩訶薩，一一菩薩各有六萬恆河沙眷屬，是諸人等，能於我滅後，護持、讀誦、廣說此經。⁸

由此可知：世尊在因地行菩薩道時，不斷地度眾生，不

⁷《妙法蓮華經》卷 5〈如來壽量品 第 16〉，《大正藏》冊 9，頁 42，中 22-下 5。

⁸《妙法蓮華經》卷 5〈從地踊出品 第 15〉，《大正藏》冊 9，頁 39，下 25-28。

斷地與眾生結善緣，所以才有六萬恆河沙等菩薩摩訶薩，以及一一菩薩各有六萬恆河沙眷屬護持 釋迦世尊正法。所以菩薩在成佛之道的路途中，應該不斷地攝受眾生，不斷地與眾生廣結善緣，未來才能成就自己清淨的國土。

這裡有一個很好的例子可以說明，與眾生廣結善緣的重要性。在佛世，有一天，佛陀帶了迦葉與阿難兩位尊者一同行腳，時近中午，天很熱，一行人在路邊大樹下休息。佛陀看見不遠處有塊瓜田，請阿難尊者前去化瓜讓大家解渴。阿難尊者來到瓜田，看見田裡有一位女子在看守，於是阿難上前向女子化緣，希望能得到瓜來解渴。當阿難說完時，那位女子拒絕了阿難的請求，並惡言惡語的要阿難趕快離開。阿難回去向 佛稟白後，佛反而改叫迦葉尊者去化緣。當時迦葉在 佛旁，看到阿難化緣不成，覺得自己也沒有多大的把握，但是 佛陀已經吩咐了，不能不去化緣。當迦葉來到瓜田時，那位女子一見到迦葉，很高興地站了起來，向尊者頂禮，並頻頻詢問尊者從哪裡來？要去哪裡？是否需要食物充飢、解渴等等，而且不待迦葉開口，主動挑了一顆最大、最好的瓜來供養迦葉，讓迦葉有點受寵若驚。阿難看見迦葉抱著瓜回來，心中很納悶，所以 佛陀就為迦葉和阿難開示，兩人過去世與這位女子所種的因緣。在無量劫以前，阿難與迦葉同為出家人，有一天，兩人結伴行腳參訪。在行經的道路上，看見一隻死貓，由於當時是夏天，非常悶熱，死貓的身體發出腐臭的味道，而且也有很多蟲蟻正在啃食死貓身上的肉。阿難當時見到死貓心生嫌惡，立刻摀著鼻子匆忙地離開；而迦

葉看到死貓，非但沒有生起嫌惡的念頭，反而將貓的屍體埋起來，並祝願牠早日得生善處。當 佛陀說完迦葉與阿難過去生的因緣後，接著對兩位尊者開示：「瓜田中的那位女子，就是過去無量劫前的那隻死貓，因為過去世阿難曾對死貓生起嫌惡的心，所以今世遇到了這位女子，非但沒有化到瓜還遭到女子辱罵。當時的迦葉沒有對死貓心生嫌惡，反而歡喜地為死貓埋葬及祝願，今世有因緣遇到這位女子，這位女子不僅心生歡喜，而且不待迦葉開口，化得解渴的瓜回來。」由上可知：阿難與迦葉兩人僅僅生起一念嫌惡心與歡喜心的不同，導致今世所得的結果大不相同。阿難非但沒有化到瓜，反而被辱罵一番回來；迦葉不僅讓人看了滿心歡喜，而且還化得瓜回來。這分明告訴大眾：要與眾生多多結緣，而且是結善緣，不要結惡緣，因為與眾生結的是善緣，未來是好的而且是豐碩的結果，成佛就比較快。如果與眾生結的是惡緣，未來將要花很多時間來改變它，也使得自己成就佛國淨土會比較慢。

此外，在《妙法蓮華經》也告訴大眾：不斷地與眾生結善緣，不斷地度眾生，其成就佛道也比較迅速。譬如在經中，阿難被 佛授記於供養六十二億諸佛後，成為 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比起其他的師兄弟都要快了很多，為什麼？一者、阿難愛護眾生，心心念念護著眾生，不斷地為眾生著想，不斷地與眾生廣結善緣，尤其與女眾廣結善緣，所以許多女眾看到阿難就很歡喜，願意隨之受學。二者、表示阿難往昔曾供養無量諸佛，比其他師兄弟供養還要多很多。因此，阿難

成佛的速度比其他的師兄弟快很多，僅需再經歷六十二億佛之後就能成就佛道。

此外，佛在《菩薩善戒經》卷 1 也開示，貪愛眾生的緣故，能護持眾生，使得眾生樂於跟隨：

優波離言：「世尊！犯有三種，一者貪、二者瞋、三者癡。菩薩所犯何者為重？何者為輕？」佛言：「優波離！若諸菩薩犯如恒河沙等貪，如是菩薩不名毀戒。若犯一瞋因緣毀戒，是名破戒。何以故？優波離！瞋恚之心能捨眾生，貪愛之心能護眾生。若愛眾生不名煩惱，瞋捨眾生名重煩惱。優波離！是故如來於經中說：『貪結難斷不名為重，瞋恚易斷名之為重。』」⁹

經中開示：貪愛眾生就能護眾生，所以不名煩惱也不名犯戒；菩薩因為對眾生貪的緣故，與眾生結下善緣，菩薩所說的話，眾生就會很歡喜聽，所以很容易接受菩薩的說法以及願意跟隨菩薩修學。就算是到了未來無量世以後，如果有因緣遇到，兩人的如來藏還是會感應；如同阿難與摩登伽女、摩訶迦葉及紫金光比丘尼一樣，都是多生多劫在一起的眷屬。所以，結下善緣的眾生對菩薩所說的話不僅能夠言聽計從，而且樂於修學及互相提攜，相互成為佛菩提道的法眷屬，來成就自己的佛國淨土。但是菩薩如果起瞋，不僅名為重煩惱，而且是捨棄了眾生，故名為犯戒！這是菩薩與眾生結下惡緣故，眾生不樂於見到你，更不用說會跟著你修學佛法，

⁹ 《菩薩善戒經》卷 1〈序品 第 1〉，《大正藏》冊 30，頁 962，上 13-21。

所以對眾生起瞋的菩薩成佛時劫會比較慢，不如貪愛眾生的菩薩成佛來得迅速。

最後作個結論：菩薩寧願對眾生起貪而不可起瞋；貪能心心護著眾生的緣故，不斷地為眾生著想，成佛也比較容易。千萬不要對眾生起瞋，而與眾生斷了法緣，成佛就會延遲許多，這也是學人在進修佛菩提道應該要特別注意的地方，以免在佛菩提道上曠費時日久遠，大大延遲了自己成佛之道時程。

第十五點：菩薩成佛需經三大無量數劫，亦即菩薩成佛需要經過三大阿僧祇劫，二乘成為阿羅漢、辟支佛最快一生即可成辦。在《阿含經》卷1曾記載，有很多比丘聽聞世尊開示後，獨一靜處，或樹下、或山洞等等，專精禪思，很快的就成為阿羅漢：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有比丘名劫波，來詣佛所，頭面禮足，卻住一面，白佛言：「如世尊說：『比丘心得善解脫。』世尊！云何比丘心得善解脫？」爾時世尊告劫波曰：「善哉！善哉！能問如來心善解脫。善哉！劫波！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劫波！當觀知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悉皆無常。正觀無常已，色愛即除。色愛除已，心善解脫。如是觀受、想、行、識：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悉皆無常。正觀無常已，識愛即除。識愛除已，我說心善解脫。」

劫波！如是，比丘心善解脫者，如來說名心善解脫，所以者何？愛欲斷故。愛欲斷者，如來說名心善解脫。」時，劫波比丘聞佛所說，心大歡喜，禮佛而退。爾時劫波比丘受佛教已，獨一靜處，專精思惟，不放逸住，乃至自知不受後有，心善解脫，成阿羅漢。¹⁰

經中開示：凡是色識受想行之五蘊，不管是過去、現在、未來、或內、或外、或粗、或細、或好、或醜、或遠、或近，都是無常變異的法，不是常住法。能夠這樣觀察五蘊虛妄，斷了五下分結之欲界愛，因而發起初禪得**心善解脫**¹¹。劫波比丘聽聞 世尊開示，於獨一靜處，專精禪思，行於不放逸行，因此斷了五上分結，成爲阿羅漢，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這告訴大眾：二乘利根的人，聽聞 世尊開示，最快一世可以成爲阿羅漢。然而在一世就能成爲阿羅漢者，必然是過去無量世已曾供養諸佛，種了許多善根，今世才有可能遇到 佛，並在聽聞 佛的開示後成爲阿羅漢，如《大般涅槃經後分》卷上開示：

佛復告諸大眾：「是須跋陀羅，**已曾供養恒河沙佛，於諸佛所深種善根**；以本願力，常在尼乾外道法中，出家修行，以方便慧誘進邪見失道眾生，令入正智。須跋

¹⁰ 《雜阿含經》卷1，《大正藏》冊2，頁4，下20-頁5，上10。

¹¹ 解脫道中狹義的心善解脫，是指解脫欲界五欲的繫縛，發起初禪而遠離欲界生，是爲三果人的果證，詳情請見阿含諸經所說，以及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第四輯，第七章第二節〈心解脫、慧解脫—見道與修道〉。

陀羅乘本願力，今得遇我，最後涅槃，得聞正法。既聞正法，得羅漢果。既得果已，復入涅槃。」¹²

經中開示：須跋陀羅本來是一位外道，時年一百二十歲，為世尊般涅槃前所度最後一位聲聞弟子。他往昔曾供養無量諸佛而種善根，以本願力故，常在苦行外道中出家修行，用各種善巧方便，引度外道弟子入於正確的佛法中，讓他們得到正確的智慧；因此他今世得以遇到佛，聽聞佛的開示，成為漏盡的阿羅漢。因為不忍心見佛先般涅槃，所以在得到佛的恩准後，於佛前以火界三昧而入無餘涅槃。這告訴大眾：要成為阿羅漢，必然是於過去的無量劫中曾供養無量諸佛，培植無量的善根福德，今世才有因緣聽聞佛的開示證得聲聞四果阿羅漢而得解脫，於捨壽後入無餘涅槃。

聲聞人曾供養無量諸佛才能成就聲聞菩提。同樣的道理，在佛世的緣覺也是於諸佛所，培植了許多善根福德，今世才有可能證緣覺菩提。至於獨覺，也如同聲聞、緣覺一樣，都是在無量諸佛前培植了許多善根福德，才能於無佛的時代，自己成就獨覺菩提，如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34開示：

云何獨覺道？謂由三相應正了知，謂有一類安住獨覺種姓，經於百劫值佛出世，親近承事，成熟相續，專心求證獨覺菩提，於蘊善巧、於處善巧、於界善巧、

¹² 《大般涅槃經後分》卷上〈橋陳如品餘〉，《大正藏》冊12，頁900，中25-下1。

於緣起善巧、於處非處善巧、於諦善巧勤修學故，於當來世速能證得獨覺菩提，如是名為初獨覺道。復有一類，值佛出世，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於先所未起順決擇分善根引發令起，謂煖、頂、忍，而無力能即於此生證法現觀，得沙門果；復修蘊善巧、修處善巧、修界善巧、修緣起善巧、修處非處善巧、修諦善巧故，於當來世能證法現觀，得沙門果，是名第二獨覺道。復有一類，值佛出世，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證法現觀，得沙門果，而無力能於一切種至極究竟，畢竟離垢，畢竟證得梵行邊際阿羅漢果；復修蘊善巧、修處善巧、修界善巧、修緣起善巧、修處非處善巧、修諦善巧故，依出世道於當來世，至極究竟，畢竟離垢，畢竟證得梵行邊際阿羅漢果，是名第三獨覺道。¹³

彌勒菩薩開示：獨覺有三類，第一類、於百劫中值遇諸佛，親承供養而種諸善根福德，熏習蘊善巧、處善巧、界善巧、緣起善巧、處非處善巧、諦善巧等正知見，專心求證獨覺菩提，因此得以在未來世無佛時代證得獨覺菩提。第二類、值佛出世而親近，聽聞正法如理思惟，於四加行之煖、頂、忍、世第一法當中，僅能進行煖、頂、忍前三法，無法於世第一法中斷結證果；後來熏習蘊善巧、處善巧、界善巧、緣起善巧、處非處善巧、諦善巧等正知見，於後世無佛時代斷

¹³ 《瑜伽師地論》卷 34〈本地分中獨覺地 第 14〉，《大正藏》冊 30，頁 477 下 15-頁 478 上 5。

結證果，成爲獨覺。第三類、值佛出世而親近，聽聞正法如理思惟，因而斷結證果，但是無有能力探究到最究竟而畢竟離垢，所以無法證得阿羅漢果；後來熏習蘊善巧、處善巧、界善巧、緣起善巧、處非處善巧、諦善巧等正知見，依出世道於後世無佛時代證得阿羅漢果。從 彌勒菩薩開示可知：這三類獨覺也與聲聞、緣覺一樣，都是要值遇諸佛，並供養諸佛而種諸善根，未來才能成就獨覺菩提，不是沒有在諸佛前種諸善根而能獨自可以成就獨覺菩提。

此外要探討的是，爲什麼獨覺在無佛出世而證得獨覺菩提，而不是在有佛之世證得？如《瑜伽師地論》卷 34 開示：

云何獨覺種姓？謂由三相應正了知：一者、本性獨覺，先未證得彼菩提時，有薄塵種姓，由此因緣，於憤鬧處心不愛樂，於寂靜處深心愛樂。二者、本性獨覺，先未證得彼菩提時，有薄悲種姓，由是因緣，於說正法利有情事心不愛樂，於少思務寂靜住中深心愛樂，三者、本性獨覺，先未證得彼菩提時，有中根種姓，是慢行類，由是因緣，深心希願無師、無敵而證菩提。¹⁴

彌勒菩薩開示：獨覺本性對五欲的攀緣很淡薄（薄塵種性）、對利益眾生的慈悲心也很淡薄（薄悲種性）、心中有慢存在（慢行種性），所以喜歡在寂靜處，不喜歡弘法來利益眾生，以及希望在無佛時代出現於世，可以依靠自己的力量證得獨

¹⁴ 《瑜伽師地論》卷 34〈本地分中獨覺地 第 14〉，《大正藏》冊 30，頁 477，下 6-14。

覺菩提，因為當代沒有人可與之匹敵故。從論中得到二個結論如下：一者、獨覺於有佛時代，對佛的開示：於蘊善巧、處善巧、界善巧、緣起善巧、處非處善巧、諦善巧勤加修學的緣故，希望於無佛時代，用自己的力量、用自己的智慧證得菩提，因此緣故，出生於無佛時代獨自證得獨覺菩提。由於當世沒有人證得獨覺菩提，只有他證得，顯示他很有證量，不希望別人能夠超越他，所以當他知道即將有佛出世的時候，就會趕快入無餘涅槃，不再於三界出現。二者、不論是聲聞或緣覺（或獨覺），都是要隨佛修學及熏習等，才能成就二乘菩提。如果往昔沒有跟隨諸佛聽聞佛的正法及種諸善根，今世是無法成就二乘菩提，更不是僅靠他自己的智慧及力量就可以證得二乘菩提，所以二乘人仍然需要在諸佛所培植善根福德、聽聞佛的開示，以及久劫熏習，未來才有可能斷結、證果而成就二乘菩提。（待續）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二十七)

「自心出生一切如來心」的虛妄想

在這一段密續中說：「這『一切如來心』是從『自心』出生而來。」然而，法界真實理是：

- (1) **真實心**：佛法中說一切有情的「自心」一定是真實心，而眾生無始以來則是皆以虛妄本質的意識心當作是自心而淪墮於我見與身見之中。如來成就真實究竟佛果，當然**如來的心**必然是真實而永恆常住。因為，「果德真實」的成就，不可能以「如來心是虛妄的」作為根本；虛妄的心而導致的果德必定不真實而無法永恆常住，所以，如來心必然是真實心。而如來的真實心在尚未成佛的因地就已經存在，與一切有情真實不虛妄的「自心」是同一類別，是本來存在的心而不是被出生的。因此任何一位有情從因地修行，乃至於佛地，不論其中如何轉變，這真實心都應是同一個，佛陀說因地心與果

地覺若不同，則無有是處。

因此，當密教說「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時，就犯下兩個錯誤。第一個不能如上所辨明的道理，而誤認眾生的自心與他將來成佛時的如來心不同，以為不生不滅的如來心是成佛時才有而與自心是兩個心。

第二個錯誤是其論述中所隱含了否定如來心的真如性的意思。密教將如來心變成了有生的體性，以為是「成佛位時，方得出生這如來心」，這說法就是墮於生滅性而否定如來心的真實性與如如性。因為有生之法（被出生之法），必定是由於因緣時節的變化而使本無今有的法出現了乃至使其變異與壞滅，這就同時彰顯出它是有滅之法，即是「有生必定有滅」之理。有變異時，就是受到外緣的影響而無法維持如如不動的法性，因此如如性就消失了；等到壞滅時，就不再存在了，就屬於生滅法所攝的虛妄性，因此這真實性也消失了。所以，密教論述「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是嚴重地誤解佛法。

- (2) **能生與所生**：在佛法中，「生滅之法」一向都是虛妄不實沒有自體而沒有「出生」任何一個法的能力，因為生滅之法不具備「能生之性」。

這「能生之性」唯有存在於真實法中，這真實法即是每位有情的自心，也是修行成佛時的如來心，離此之外，沒有真實法可得。所以，唯有自心具備「能生之性」而能出生一切諸法。由此而可知：這真實法要遠離前述

所說的「生滅性」，本身就必須不具備被出生的體性，所以既然沒有被出生的時節，自然也沒有壞滅的時候，所以說真實法「無生無滅」，也就是說自心「無生無滅」，如來心「無生無滅」，祂的存在是法爾如是，本來就存在的，而且永恆常住。

這三界中的一切諸法則都是被出生之法，所以全數都是生滅之法；而它們宛若真實而有其各自不同的體性展現，這都是來自「能生之法」所賦與的，並不是這生滅之法有其真實存在的體性。所以，密教之「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是嚴重誤解了法界的能生之法與被生之法，將「能生諸法的如來心」當作是「所生之法（被出生之法）」，不能了達「能生」與「所生」之理。

- (3) **非因計果與即因即果**：密教之所以有如是「能生」與「所生」的妄計，就是因為依於身見與我見而將虛妄本質的「意識心」建立為「自心」，而以為「妄心（意識心）之因」可經過修行而最後出生「真心（如來心）之果」，因而誤計「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此即是「非因計果」，以為將妄心修行後可以出生成為真心；卻不知不論如何修行，生滅性的妄心永遠不會變成不生不滅性的真心。而且如上所述，如來真心根本就不是被出生的心，祂自身永無生滅性，自然也不會被任何妄心所出生。因此，密教此說即是墮於蒸沙成飯之誤計，永遠不得道果。

當知佛法正義：眾生因地的真心是因，將來成佛的如來心是果，以真心恆遍三際而法性無有變異，這真心

於因地與果地的真如法性都無有差別，即此眾生凡夫因地的真心，就是將來成佛果地覺體之如來心，這就是「即因即果」；所以如是之佛法真的是極難思議。

- (4) **教證顯示真心智慧功德**：每位有情的真心功德的真如體性從古到今，永遠無有變異；可見教理證明：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即使一切眾生於一念之中都成就無上正等正覺，與其不成就正覺之時來作相比，兩者相等而無有任何一分的差異。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眾生因地之自心本自無生滅、人我眾生壽者等相，所成就菩提之如來心也是本自無相，兩者皆是同一心；若是無有諸相，則此真心本來無增無減，不因眾生因地而減，不因如來果地而增。」¹ 因此，真心如是體性恆常無有變異而不假修行，即使是從無修行的凡夫，其真心一樣清淨圓滿而無有增減，這樣才是真心。

又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如來成道時，以無障礙的清淨智眼普觀法界一切眾生而說：『奇哉！奇哉！這廣大眾生為何各各本具如來的一切智慧功德，但卻愚癡迷惑，不知不見呢？我應當以聖道來教導大眾，讓大家都永遠離開這些妄想執著，可於自身中也能得見如來的廣大智慧功德，如是與佛無有差異！』」²

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2〈如來出現品 第 37〉：「佛子！如汝所說，設一切眾生於一念中悉成正覺，與不成正覺等無有異。何以故？菩提無相故；若無有相，則無增無減。」（《大正藏》冊 10，頁 275，中 7-9）

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1〈如來出現品 第 37〉：「如來以無障礙清淨智

所以，應當信受真心從凡夫直到佛地，其智慧體性都無有變異，不勞任何有情費心來替他修行。一切有情可改變妄心（七轉識）的有漏染汙性，並勘破一切無始無明，然而這一切都只是牽涉到真心所含藏之種子體性的改易，真心的自體卻從來不受一法，恆常不變。

又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就如同這真心體性一樣，佛地的心也是如此；如同佛地的心一樣，眾生的心也是如此；心、佛以及眾生，是三者無有差別。」³

所以，「心、佛、眾生」三無差別；這「自心」就是成佛時的「如來心」，也是眾生輪轉生死時真正的「心」，三者之究竟體性毫無差別。密教之「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的說法，就是將「如來心」當成是本來無有，以為必須在虛妄計著的意識「自心」修行之後，才能來出生他；這樣的見解就是嚴重違背了「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教理，而把「如來心」當成是有生有滅的無常之法，這樣自然無法成就佛果。

（5）真心遠離見聞覺知與聞思修證：自心（真心）的體性極

眼，普觀法界一切眾生而作是言：『奇哉！奇哉！此諸眾生云何具有如來智慧，愚癡迷惑，不知不見？我當教以聖道，令其永離妄想執著，自於身中得見如來廣大智慧與佛無異。』（《大正藏》冊 10，頁 272，下 25 - 頁 273，上 1）

³《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 第 16〉：「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大正藏》冊 9，頁 465，下 28-29）

難以領會，所以應當親近善知識而聞熏正理，當信善知識開示：自心（真心）從無修行，不落在修行階位以及種性之中，祂又無眾生之妄心的見聞覺知，不識六塵，自然也不懂「善知識」的意思，又如何尋找善知識而聞熏正理？尚且與善知識無有交會，如何成就熏聞與思惟，乃至修持與親證之功德？所以，密教離開如是佛法正理，便會誤將有見聞覺知的意識心當作是自心，以為這樣的「自心」可藉由修行而蛻變成爲「如來心」，這樣「一切如來心從自心出」的妄計就會繼續墮於我見與身見中。

如《大方等大集經》卷 10 的頌文說：「眾生之理體本無有六塵之內外覺觀，這因地真心本來極清淨而無有貪染，從世間因緣而令七轉識生起諸貪欲，是故我禮拜闡釋智慧因之如來世尊。」⁴

所以，覺觀領納的境界是相應於六塵的境界，意識能綜合前五識「見聞嗅嚐覺」的體性而作出甚深細的「了知」以及判斷，然而如上經典所說，眾生的理體真心（第八識）就是沒有前六識所擁有的六塵上的覺觀。

《大方等大集經》卷 13 的頌文所說：「一切法界真如理體無覺無觀無形無相，凡夫七轉識心帶著我見我執覺觀而有人我相應之萬相諸行，法界真如並不因此動搖破壞而有

⁴《大方等大集經》卷 10：「一切眾生無覺觀，其心本淨無有貪，從因緣故生貪欲，是故我禮真智因。」（《大正藏》冊 13，頁 66，下 2-3）

變異，如來闡釋佛真實智故我今日虔誠頂禮。」⁵

因此，綜合上述所說，於眾生的真如心以及法界真如理體上，從來都與六塵上的覺觀不相應，這真如心就是真心，能出生眾生以及法界。佛說這真如心本身不具備覺觀的體性，當以佛智敘述「所生之法」的眾生與法界時，就回歸到這「能生之法」的真心而說「眾生與法界」本自無覺無觀時，實際是說「出生眾生與法界的真心」無覺無觀。而真心所出生的凡夫眾生性之七轉識心卻有種種覺觀，雖然如此，這妄心的覺觀無法動搖真心一分。因此，真心的無覺觀性不是藉由修行而成就的，真心的體性和妄心根本不同，兩個不是相同的心識。

又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說：「真如法性本自無作、無有覺知。」⁶ 所以，真心遠離妄心的見聞覺知性，如是難可思議；因此必須親近善知識來聽聞這樣的般若波羅蜜之法，才能信受瞭解經典的義理，才不會墮入密教隨手將眾生意識心當作是真心的誤計中。

關於「心」的正理

在一切眾生目前的意識心之外，確實有此實相心——心，此實相心綜貫一代 如來時教說法，於大乘經典昭然顯

⁵ 《大方等大集經》卷 13：「一切法界無覺觀，凡夫觀之有相行，法界之性不破壞，佛真實智故我禮。」（《大正藏》冊 13，頁 84，上 4-5）

⁶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59〈清淨品 第 9〉「法性無作、無覺知故。」（《大正藏》冊 7，頁 886）

現，於小乘典籍隱喻而說，因為眾生不能親見這真心，所以此中正理確實難以明了。此實相義理亦是很難被深深執取外道見解的譚崔密教人所信受。密教就是不信有一個迥異於意識心的「真心」，不相信「祂本身不需修行，而能出生萬法」，如是便會堅持「目前的意識心恆常不變」的身見，而以「意識心」和「意識的種種變相以及所緣的境界」來當作是「自心的全體」，又由此「意識自心」而想像於未來可以出生「一切如來心」，如是墮於種種妄計之中。

如果意識心是真心，那為何意識心會生起各種的虛妄想（真心何必會生起虛妄想）？為何意識心會一直執取各種境界法，而受到各種外在境界的影響（真心何必執取境界法而受其影響）？為何意識心會每晚於眠熟無夢時斷滅而消失（真心何必因為睡眠而消失）？為何意識心會於許多境界中起種種煩惱而不得自在（真心何必生起煩惱而讓自身不自在）？為何意識心是諸佛所說的虛妄、無常、不能自主的心而必須體認意識心是無我性（真心真實永恆自在為真實我，如何可能與此虛妄無常等相應）？為何佛法要直接明白說「凡夫就是無始以來執持這意識心為我而淪墮生死」？

密教對於正理如「佛地時，意識心仍然是意識心，不能轉變成為真心」的道理不能信受，因此執取意識之靈明覺知的功能性為究竟，思惟「意識自心」有如月亮形狀之變異，以為凡夫心染汙而不清淨，有如彎曲弦月，在修行之後，這「意識自心」轉為清淨純善而無雜念妄想，便誤計為真如心，以為這「意識自心」圓滿清淨，有如一輪滿月，這就是密教

認假爲真的「真如月輪觀」以及墮於「意識心爲自心」的我見之中。

在佛法中，學人以意識心聞熏第一義諦，遠離斷常二種見解、斷除我見與身見，斷除對如來大師的疑見，斷除對佛戒的疑惑以及不如理的非戒，如是斷除「三縛結」——離開「我見（身見）、疑見、戒禁取見」的纏縛，建立「四不壞信」：「信佛、信大乘法、信賢聖僧、信大乘戒」，因此有因緣入大乘第一義諦實證之門。後來證悟自心如來藏時，確認自心於任何境界中都如如不動，且能出生萬法，符合經典所說的「真如心」，也符合證悟第一義諦的禪門公案所透露的「法無見聞覺知」的真理，從而生起般若智慧，這才是佛法的修學。

總結來說，如是密教之人虛妄建立此意識心是自心之想，再依此而建立一個被自心所出生的「如來心」，因而在這兩個心：「意識心的自心」和「想像中的如來心」之間糾纏不清。如是停留在意識心的常見世界之中，心靈凍結在冰冷的無常法之中，如何能夠真實瞭解「真如心」呢？

「金剛薩埵」的迂闊妄想

在這部密續中，密教開啓了「金剛薩埵」的思想而說：『密教普賢菩薩』透過『密教毘盧遮那佛』的入『三昧耶』而現起，自說獲得了『金剛薩埵』身。」在此就針對這「金剛薩埵」來加以解析：

- (1) **菩提薩埵與金剛薩埵**：佛法中說菩薩就是 Bodhisattva 「菩提薩埵」，「菩提」就是「覺悟」，「薩埵」就是「有

情」，依照「菩提」和「薩埵」各取一個字，而稱為「菩薩」。菩薩是求取菩提的有情，也能教化其他有情成就菩提。密教則自創了 Vajrasattva「金剛薩埵」，以「金剛」來和佛教所要成就的「菩提」來對照，這就是要以密教之「金剛法」而將佛教的「菩提法」改朝換代。而密教有時以「金剛薩埵」來稱呼一位「密教菩薩」，作為維護傳承金剛法的靈魂人物，又因為其手執金剛杵，有時稱為「執金剛」、「大執金剛」，他又有一個名字：「金剛手。」在密續《大日經》中，「佛教的菩薩們」和「密教的執金剛菩薩」是被安排為不同的菩薩部眾，而又自稱密教是佛教；密教意思是分裂「同見同行的菩薩僧團」成為佛教菩薩與密教菩薩。

- (2) **密教表明佛教菩薩是不究竟的：**以此處所說的「普賢菩薩」為例，必須要於密教法會中得到「密教如來加持」，而以「菩薩自身的金剛杵」為根本，再經過「密教毘盧遮那佛」的授與和灌頂，最後終於成就為「金剛級菩薩」，如此將「佛教菩薩」轉化為「密教金剛菩薩」。所以，密續主張佛教等覺菩薩還要經過密教如來的加持授與，才能變身為金剛等級的菩薩。因此，「佛教的普賢菩薩」還要變成「密教的金剛手菩薩」，這就是明說《大日經》的「執金剛菩薩」的修行全數皆在「佛教菩薩」之上，於菩薩階位上作虛妄建立。

入三昧耶而出生十六位金剛菩薩的虛妄想

在密續的這段文字說：「密教大日如來（密教毘盧遮那佛）」

要進入一位金剛菩薩的三昧耶，然後經過一段變化，而終於出生了這位密教菩薩。」然而，這實情是：

- (1) **增制三昧耶**：三昧是正定，Samadhi，又稱為三摩地，而三昧耶 Samaya 則是密教所獨有的，是其挖空心思而構想出來的子虛烏有之法，意圖與佛法「三昧」抗衡的「新名詞」。有時密教也自稱三昧耶為三摩地。所以，佛教並沒有此三昧耶的說法，這三昧耶是密教所獨創的增制之法。
- (2) **菩薩與無量三昧**：佛教大菩薩現證無量阿僧祇三昧，這些三昧是諸同見同行的大菩薩之共同所證，不是將某個三昧歸屬於哪一位菩薩而以其名字來命名而別說為「某一位菩薩的三昧」。所以綜合上述以及與此處所說，譚崔密教之「密教如來進入某位菩薩的三昧耶」的論述，純粹是虛妄想而違背佛典。
- (3) **圓成諸法**：如來本自圓成諸法，最上勝妙而無過其上，隨念流注出一切諸法，直接產生功德成就諸法，不需要假借其他方便而能隨念成就諸法，不是如密教以為的「如來需要進入三昧而才能如何」，更不會進入密教所想像的任何「三昧耶」之中。
- (4) **菩薩現身**：每一位出席佛教法會的諸大菩薩會先抵達現場，以尊重法王尊，因此無勞密教再來施設種種的「三昧耶」而出生這些「大菩薩」，這不啻是畫蛇添足，多此一舉嗎？本來諸佛菩薩就能各自化現意生身以及無量化眷屬，何必密教這多餘而且詭異的「三昧耶」呢？

佛教的菩薩變成了密教的金剛菩薩的虛妄想

這段密續說：「當產生了一位『大菩薩』之後，他會被繼續灌頂，這位『大菩薩』會被『金剛化』而成爲『密教的金剛菩薩』。」關於這個說法，可以先看這整理後的表格，看這部密續出生了哪些「大菩薩」和「密教金剛菩薩」：

	唐朝不空翻譯：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 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 十六位菩薩	宋朝施護翻譯： 《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 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的 十六位菩薩
1	普賢摩訶菩提薩埵	普賢摩訶菩提薩埵
2	不空王大菩薩	不空王大菩薩
3	摩羅大菩薩	摩囉大菩薩
4	歡喜王大菩薩	極喜王大菩薩
5	虛空藏大菩薩	虛空藏大菩薩
6	大威光大菩薩	大威光大菩薩
7	寶幢大菩薩	寶幢大菩薩
8	常喜悅根大菩薩	常歡喜根大菩薩
9	觀自在大菩薩	觀自在大菩薩

	唐朝不空翻譯：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 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 十六位菩薩	宋朝施護翻譯： 《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 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的 十六位菩薩
10	曼殊室利大菩薩	妙吉祥大菩薩
11	纔發心轉法輪大菩薩	起平等心轉法輪大菩薩
12	無言大菩薩	無言大菩薩
13	一切如來毘首羯磨大菩薩	一切如來巧業菩薩
14	難敵精進大菩薩	極難敵精進大菩薩
15	摧一切魔大菩薩	摧諸魔大菩薩
16	一切如來拳大菩薩	一切如來拳大菩薩

	唐朝翻譯： 轉化成為譚崔教 的金剛乘菩薩	宋朝翻譯： 轉化成為譚崔教 的金剛乘菩薩	唐朝金剛智翻譯 成就的金剛菩薩
1	金剛手菩薩	金剛手菩薩	執金剛菩薩
2	金剛鉤召菩薩	金剛鉤菩薩	金剛鉤召菩薩
3	金剛弓菩薩	金剛弓菩薩	金剛弓菩薩

	唐朝翻譯： 轉化成為譚崔教 的金剛乘菩薩	宋朝翻譯： 轉化成為譚崔教 的金剛乘菩薩	唐朝金剛智翻譯 成就的金剛菩薩
4	金剛喜菩薩	金剛喜菩薩	金剛踊躍菩薩
5	金剛藏菩薩	金剛藏菩薩	金剛藏菩薩
6	金剛光菩薩	金剛光菩薩	金剛光明菩薩 (金剛照耀菩薩)
7	金剛幢菩薩	金剛喜菩薩	金剛幢菩薩
8	金剛喜菩薩	金剛喜菩薩	金剛愛菩薩
9	金剛眼菩薩	金剛眼菩薩	金剛眼菩薩
10	金剛慧菩薩	金剛慧菩薩	金剛覺菩薩
11	金剛場菩薩	金剛場菩薩	金剛道場菩薩
12	金剛語菩薩	金剛語菩薩	金剛語言菩薩
13	金剛毘首菩薩	金剛尾濕嚙菩薩	金剛毘首菩薩
14	金剛慈友菩薩	金剛慈友菩薩	金剛友菩薩
15	金剛暴怒菩薩	金剛暴怒菩薩	金剛暴惡菩薩
16	金剛拳菩薩	金剛拳菩薩	金剛拳菩薩

外道密教在自己憑空想像的「擬人化」世界裡，推想十

六位「大菩薩」被如是出生，這些「大菩薩」被視為佛教知名大菩薩的代表，然而他們都必須再經過密教特殊灌頂而「金剛化」，各各更名為「金剛菩薩」。密教所要表達的是佛教原有的菩薩之修行並不究竟，應該轉信密法，尋找密教金剛阿闍黎（金剛上師）來祕密傳授密法，便可成為更上一層樓的「金剛菩薩」。於是透過這《大日經》以及《金剛頂經》所創制增立的密教「金剛菩薩」的思想，就可堂而皇之地取代佛教的菩薩，讓不明就裡的僧侶轉信密教。

重複出生「普賢菩薩」的虛妄想

- (1) **「真實菩薩」與「化現菩薩」**：這部密續的法會從一開始，這「普賢大菩薩」就已經在現場，到了這個段落，「密教毘盧遮那佛」還要刻意進入「化現出普賢菩薩」的「三昧耶」，來出生另外一尊一模一樣的「普賢菩薩」，硬是要產生一位與現場的「真實菩薩」完全相同的「化身菩薩」。然而當真實菩薩已在現場時，即使要變現無量無邊化身，只要「世尊」簡單示意，這大菩薩自身就可變現出來，何必「世尊」親自為之？事實上，許多來到這娑婆世界教化的大菩薩根本就是佛，是依照教化方便而示現出菩薩身，在《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說：「觀世音菩薩、文殊師利菩薩、地藏王菩薩、無垢稱菩薩（維摩詰菩薩），一直到普賢菩薩，莫不居於佛位。」⁷

⁷《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卷1：「時，有十佛刹極微等諸佛，

這些諸佛化現的菩薩之威德實際是與佛齊等，如普賢菩薩在《大方廣佛華嚴經》所說：「當時，善財童子便馬上見到普賢菩薩在如來前眾會之中，端坐於寶蓮華師子座，諸菩薩眾所共同圍遶，最為殊特，世間一切有情無可比擬；智慧境界無量無邊，難測難思，等同三世佛，一切菩薩無能觀察。」⁸

如是「等同三世佛」的「普賢菩薩、文殊師利菩薩、觀世音菩薩」等大菩薩也是不可思議而居於「等同三世佛」的佛位，何必居此佛位的同時，再如密教人所編纂的情節，接受這外道的「金剛灌頂」而降格成「密教金剛大菩薩」呢？從佛教變成密教外道？從佛變成菩薩？

- (2) **本尊相應法**：為何已經有菩薩於法會現場，還要出生同樣一位菩薩出來？這樣虛妄想的本源是因為「譚崔」本身就有「生生不息」的意思，所以允許一模一樣的菩薩被想像而複製出來。最著名的複製修持法就是本尊相應法，密教人以觀想成就「普賢菩薩身」以及「普賢菩薩」

各各從本國土，來至於此，為欲莊嚴鞞盧遮那，為眾會故，示菩薩形，其名曰：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曼殊室利菩薩、地藏菩薩、虛空藏菩薩、金剛藏菩薩、無垢稱菩薩、善威德菩薩、能棄諸蓋菩薩、寶手菩薩、大悲菩薩、普賢菩薩摩訶薩等，而為上首，如是等眾，皆來集會。」

⁸《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0〈入法界品 第 39〉：「時，善財童子即見普賢菩薩，在如來前眾會之中，坐寶蓮華師子之座，諸菩薩眾所共圍遶，最為殊特，世無與等；智慧境界無量無邊，難測難思，等三世佛，一切菩薩無能觀察。」（《大正藏》冊 10，頁 440，上 28-中 3）

金剛化後的「金剛薩埵（金剛手菩薩）身」作為本尊，終日觀想自己變成一模一樣的「普賢身」、「金剛薩埵身」；所以，無怪乎此處有如是詭異的一模一樣的「菩薩」被變現出來。密教要學人進入性愛主題的「三昧耶」，而讓自己於「本尊相應法」中，讓自己最後變成「普賢菩薩」和「金剛手菩薩（金剛薩埵）」，所以這裡也等同宣示要實踐其他密續所提及的「本尊相應法」。

密教的本尊相應法是以想陰為本質，以手中結手印，口中念真言，意想和本尊合而為一，稱為三密，最後看到本尊來到自身面前，自己又如同鏡子一樣，看見自己與本尊無二無別。所以密教人於此幻境中，以為自身成為「普賢菩薩身」，以為自身成為「密教金剛薩埵身」，便具備「普賢菩薩」與「金剛薩埵」的一切功德，而位居於一切菩薩之上；如是將妄想出來虛幻不實的幻像當作是修行究竟的真實果報身。（待續）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七十)

《廣論》447 頁說：

如六十正理論云：「緣生即無生，勝見真實說。」其釋中云：「若見緣起諸法自性皆不可得，以依緣生者，即如影像，無性生故。若謂既依緣生豈非是生，云何說彼無生，若云無生則不應說是依緣生，故此非理互相違故。噫唏嗚呼無心無耳，亦相攻難，此實令我極為難處。若時我說依緣生法，即如影像自性無生，爾時豈有可攻難處。」

其實宗喀巴根本不能瞭解聖龍樹菩薩之《六十頌如理論》所說論意：「當知法無常，從緣生故現，緣生亦無生，此最上實語。」此是說蘊處界諸法無常生滅，是依於阿賴耶識的四緣性所顯現的法，從緣所生蘊處界諸法本歸屬於阿賴耶識所有，而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即是無生，故說蘊處界諸法亦是無生，蘊處界諸法功能體性亦是阿賴耶識所擁有的種子功能

體性的緣故。如是佛菩薩諸經大論一再的宣說，只有阿賴耶識無始以來即無生，諸法說為無生必須攝歸於阿賴耶識才能說為無生。諸法若不依四緣說無生就不能說為無生，而且無生也不是無自性生，如前已破之。

再以月稱《六十正理論釋》所舉的見鏡中影像為例，影像的生起必有明鏡、人物、眼根等等色法，及眼識、意識、末那識等等心法。此諸多色法及心法皆是不自在的法，以諸法為緣生出影像，而此諸多眾緣也都是阿賴耶識無明種、業種、法種直接、間接乃至展轉所生，種子有功能、有變異、有作用，所生的諸緣亦有功能作用，如明鏡有反射光的功能……，乃至末那識有決定作主的功能性等等。以阿賴耶識為因，以眾多他緣為緣，生出影像並且現見影像的存在，若棄除明鏡等他緣之一，緣不具足即不見影像。故說眾多他緣依於阿賴耶識而說有生滅，顯示出影像乃因緣和合的結果，並非眾緣中某一法單獨常恆不滅的自體性；但是依於現象界來說皆有其功能、有變異、有作用，故而有影像生出。並不是如宗喀巴否定阿賴耶識而說：「影像是緣生，緣生即是無生，無生即是無自性生。」影像是緣生沒錯，但是緣生的法生滅無常，不能說無始以來即是無生，所以緣生不是無生。又無自性是緣生法的現象，現象虛幻不實不能生法，所以無自性不能生法，所以諸法不能說為無自性生。只有阿賴耶識含藏諸法種子，有自性、有變異、有作用能生萬法，故說阿賴耶識能生諸法。又阿賴耶識本來無生，又有自體性，僅能從阿賴耶識具三性三無性藉眾緣生萬法的勝義說無自性生即

是無生，除此之外，所說皆是戲論。

月稱論師說：「噫唏嗚呼無心無耳，亦相攻難，此實令我極為難處。若時我說依緣生法，即如影像自性無生，爾時豈有可攻難處。」宗喀巴也不必跟著月稱論師噫唏！嗚呼！唉聲嘆氣了，要嘆氣者是我們這些有心學佛的人才是，世間怎麼會有如月稱、宗喀巴等應成派諸惡人，一再否認《契經》所說有阿賴耶識，一再以邪法欺瞞眾生，引眾生入邪見深坑，噫唏！嗚呼！哀哉！

第六目 《廣論》破有事無事俱非四句

《廣論》448～449 頁說：

若謂中觀諸教典中，破一切事，或破自性有無二俱二非四句無不攝法，故以正理能破一切。此如前說事有二種，若以自性所成之事，隨於二諦許何諦有皆當破除，能作用事於名言中非能破除。又無事中，若於無為許由自性所成無事，如此無事亦當破除，如是之有事無事二俱當破，有自性之俱非亦當破除。故一切破四句之理，皆當如是知。若未能加如此簡別而破四句，破除有事及無事時，作是破云：「俱非彼二。」次又破云：「亦非非二。」是自許相違。雖知如是而云無過，強抵賴者，我等不與瘋狂共諍。

宗喀巴說：「事有二種：一是有事，自性所成的事要破除，無自性有作用於名言中不能破；一是無事，有自性無為所成的無事亦當破除。」也就是說：「有自性的有事、無事、

非有事非無事，悉皆應當破除。」然而此話差矣！

如上《廣論》文中，若套用改爲宗喀巴所用語法邏輯的話，謂：「若爲聖龍樹、提婆菩薩中觀諸教典中，不須破一切事，或不須破自性有無二俱二非四句無不攝法，故以正理不須破一切。」因爲諸法的有事、無事、或俱有事無事、或不俱有事無事，四句皆依阿賴耶識而說，諸法離四句諸法即不可得。

《楞伽經》卷 4 中說：

大慧！觀察覺者，謂若覺性自性相，選擇離四句不可得，是名觀察覺。大慧！彼四句者謂離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是名四句。大慧！此四句離，是名一切法。大慧！此四句觀察一切法，應當修學。

語譯如下：「大慧！觀察覺就是觀察覺照的智慧，若能觀察諸法的性自性法相，而生起覺照的智慧，就了知諸法假若離開四句即不可得，這就是觀察覺照的智慧。四句是諸法離一異不可得、離俱不俱不可得、離有無非有非無不可得、離常無常不可得，是名四句。大慧！如上四句離，函蓋一切法。證悟菩薩應以四句觀察一切法，此四句應當修學。」

《楞伽經》說要觀察諸法的性自性法相，諸法的性自性法相乃是阿賴耶識體性的一部分，因此諸法之性自性法相，是依阿賴耶識來作正理觀察，而生起覺照的智慧，才知道諸法不能離開四句。又諸法由阿賴耶識所生是依他起法說爲無自性，又諸法由於世俗的遍計執說各有其自性，所以又說諸法有其自性；因此諸法有或無自性是諸法一體的兩面，不能離

阿賴耶識單說諸法有自性或無自性。宗喀巴所說要破除諸法有自性，應是要破除遍計執性而不是法的功能自性，若要破除諸法緣起的功能差別自性，則等同要破除諸法無自性，如是，套其自說云：「雖知如是而云無過，強抵賴者，我等不與瘋狂共諍。」但是實質上卻有所不同，因為宗喀巴等六識論者將正法廣作邪解，菩薩們爲了佛弟子的法身慧命與正法的安危故，必定要與彼等執六識論之瘋狂者諍到底，不能有假慈悲的鄉愿心態，不能當濫好人，否則無辜眾生法身慧命將受害無有窮盡，如此怎能對得起 世尊祂老人家呢？

再說宗喀巴要破除諸法有自性之有事、無事、俱有、俱非四句，破了則一切法不可得。如何說呢？因一切法於現象界是有事，不能說無事。然而一切法是由阿賴耶識直接或間接、展轉生出，所生法沒有自體性，離七識即無有一切法，七識滅一切法即滅，故說一切法是無事。又依於因緣來說，五蘊諸法不是本來即有，是從阿賴耶識而生，出生之後才有，但終歸會消滅，滅後即是無法，故說非有事；然而眾生無始來因爲無明的緣故，不斷流轉生死，生生世世阿賴耶識不斷地生出五蘊諸法，故說非無事。而五蘊諸法被出生是有事，生滅期間皆不離自心阿賴耶識，阿賴耶識本體卻無有五蘊諸事，故說爲有無事；因此有事、無事、有無事、非有事非無事，悉皆依於阿賴耶識而說，離阿賴耶識不能說有有事、無事、有無事、非有事非無事；又有事、無事、有無事、非有事非無事，函蓋中道實相一切法，離有事、無事、有無事、非有事非無事，則無中道實相可說，一切法皆屬戲論而不可得，故此

「四句離」不能破，破則無法故。

第七目 《廣論》破自性不空

《廣論》449 頁說：

復次破蘊自性之體，或破其我便發智慧，了無自性或了無我。若復破慧無自性境，是為破壞中觀正見，由破能達諸法無性智慧境故。若許雙破有無自性，應問彼云，決定諸蘊無自性慧，其境無性如何能破，應當宣說。

否認五蘊有自性，即了知五蘊無自性；否認五蘊有我，便了知五蘊無我；由此而生智慧，這是宗喀巴說的意思。

菩薩要先了知五蘊有自性與無自性，也要了知五蘊我與五蘊無我，都是一體的兩面，是從世俗或勝義觀察角度的不同，而說有自性或無自性，或說有我或無我。如果單說有自性或單說無自性，或單說有我或單說無我，都是落於兩邊，是為破壞中觀正見的人。此單說者，是因為沒有觀察五蘊的自性相，不能生起觀察覺照的智慧，因此所觀的都是離四句，離四句諸法便不可得。菩薩觸證阿賴耶識，觸證的當下般若智慧頓開，般若智慧就是覺照的智慧。從此依於阿賴耶識正理而作觀察，必定了知五蘊非有自性、非無自性都是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同時也了知五蘊「非我、不異我、不相在」（此句出自《雜阿含經》），五蘊會壞滅所以不是真實我，但是卻有一個不會壞滅的真我阿賴耶識，具有五蘊的種子功能能出生五蘊與五蘊同時同處存在，同時同處運作；被出生的五蘊壞滅了，而阿賴耶識卻不隨同五蘊壞滅而壞滅。故依於阿賴耶識而說，

五蘊非有自性非無自性，五蘊非我、不異我、不相在，才是中觀正見。而宗喀巴否認有阿賴耶識而說五蘊無自性、五蘊無我，墮於斷滅論及無因論一邊，正是中觀應成派的邪見。

又宗喀巴說：「了知五蘊無自性就是無我，便發智慧。」此是沒有證得空性之人的無稽之談。所謂發智慧者，必須觸證阿賴耶識才能發實相智慧，而就算宗喀巴不偏離解脫道而說五蘊無自性無我，只是從五蘊諸法在現象界的體性而觀察，僅屬於解脫我見的智慧。但宗喀巴的理論屬於無因的斷滅論，如此簡單地從文字表相上說無自性即是無我，仍然是帶著我見顛倒說無我，永不能發解脫智慧，更遑論佛菩提無我智慧？

所謂無我有二，即人無我與法無我。人無我者又以大小乘觀點不同而有差異，法無我者只有證悟菩薩方得證之，有關二無我當在本章第五節中細說，在此暫略而不詳述。但是學人必須了知，二乘人必須以世俗諦智慧來斷除顛倒的認取五蘊人我為真實，成為人無我，是為二乘人的初果。菩薩則以般若智慧作觀察，除了證得二乘人的人無我外，還要細觀八識心王及蘊處界諸法的法性，以深入般若智慧才能證得法無我斷除法我執。因此，無我慧者乃是斷除人我、法我的顛倒認知與執著的智慧，所以二無我是以實證智慧來成就的，因此不能墮在顛倒中說無我便能發智慧。

又智慧亦有二：一是世間智，一是出世間智。世間智有正有邪，趣向善者則正，趣向惡不善者則為邪；譬如家庭、學校、社會教育所得的智慧，名為世間智；凡夫異生日常生活上的需求資生及養護等，是世間智；外道修學戒法、十善

業、四禪八定等，也是世間智；西藏密宗的雙身修法等，也是世間邪智。出世間智有三種：一切智、道種智及一切種智。一切智又有世俗智、法智、類智、苦諦智、集諦智、滅諦智、道諦智、知他心智、盡智、無生智十種，二乘聖人有前九智，已明心的菩薩則十智具足多分、少分乃至圓滿；道種智為初地以上菩薩的智慧；一切種智是佛地的智慧。

菩薩明心證得阿賴耶識，證真如得無生智，了知阿賴耶識本來無生，當下般若正觀現起。般若就是法界實相的智慧，也就是菩薩觸證阿賴耶識，觀察並了知阿賴耶識不生不滅而具足種種能生萬法自性的智慧，此智慧有別於世間的世智辯聰，其義深廣故直接由梵文音譯為般若。宗喀巴所說的「發智慧」，事實上他是以自己編造的「無我空慧」冒充般若智慧，不是佛法中真正的般若智慧，因為他否定第八識如來藏，未證空性阿賴耶識的緣故，般若智慧不能現起，就指鹿為馬，亂說一通。

宗喀巴又說：「由破能達諸法無自性智慧境故。」其意思是：破除諸法有自性，即通達諸法無自性智慧境界。又說：「若許雙破有無自性，應問彼云，決定諸蘊無自性慧，其境無自性如何能破，應當宣說。」他的這些言語也都是亂說。世間智慧是意識與末那識的心行，意識的分別慧高，就說此人智慧力高，意識除了俱生種子的慧心所以外，透過不斷的熏習分別境界相，世間智慧力則會不斷的增長。如果破除了意識的自性，妄想成為無分別自性的意識，則意識智慧不能增長，反而增長愚癡，那就會永遠停留在嬰兒期（事實上連嬰兒都不如），因為已無能分別境界，失去境界受用故。又末那識慧力

本來低劣，只能依據意識之分別來作抉擇，如果破除末那識處處作主的體性，則世間一切法無能生起。總而言之，意識與末那識是由阿賴耶識所生，所生法沒有常恆不滅的自性，故說為無自性；但是以現象界說，意識有時時刻刻處處分別的體性，末那識有時時刻刻處處作主的體性，故說意識與末那識非有自性、非非有自性；而世俗智慧是依於意識與末那識而出生、而成長，故說世俗智慧亦是非有自性及非非有自性。因此，世俗智慧不須單破有自性，亦不須雙破有無自性，本來即是非有自性與非非有自性故。

在《廣論》449 頁宗喀巴接著舉《中論》欲作證明說：

若謂中論云：「若少有非空，亦當有少空，若無少不空，空亦云何有。」全無不空故，無自性空亦非有。此中空不空者，謂有自性空與不空，全論前後一切皆然。故性不空即是有性。若謂無少自性無性之空亦非有者，更有何事尤為可笑。

宗喀巴錯解《中論》的意思了，他不瞭解諸法空相中都有自性不空的法。空性心自體雖相是空，然於空中有其非三界有的自性，故說為非空非不空。此空性自性於一切蘊處界中顯現，空性心不得於離蘊處界而說有空性自性可證，蘊處界諸法更不得離空性自性而說諸法無自性。是故《中論》〈觀行品第 13〉中說：【若有不空法，則應有空法；實無不空法，何得有空法？大乘說空法，為離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如果有不空法，則必有空法；如果沒有不空法，哪來有空法？因此，空性心應說非空非不空，蘊處界諸法與

空性心如來藏不一不異，故說爲非空非不空，非有自性非無自性，這才是真正的中道觀。中觀並不是宗喀巴說的：「全無不空故，無自性空亦非有。」

又宗喀巴說：「全無不空故，無自性空亦非有。」以此而建立自性空的理論，以執自性空法爲緣起有，認爲緣起有即是不空，即是執自性空法爲不空，然緣起有諸法有生必有滅最後歸爲無，會壞滅之無法如何言不空？再說宗喀巴的「此中空不空者，謂有自性空與不空，全論前後一切皆然。」此說必須依於阿賴耶識而說才是正確，《中論》的全論都是依阿賴耶識而如是說。宗喀巴不依阿賴耶識而說空、不空，又以不空法爲有空，乃是《中論》所說的「復見有空」者，如是之人是爲諸佛所不化的人也。

《廣論》449 頁說：

如於苗芽執無自性時，此決定解唯於苗芽執性非有，俱不執云，其無自性爲有爲無，應當閉目向內觀之極易明了。由是因緣。於無自性不可執有。爲遣更執無性爲有，故以正理破有空性。縱使應理，然亦唯是更以餘心，破除另執無性爲有覺心之境，若破通達苗芽無性智慧之境極不應理。

宗喀巴以譬喻說苗芽無自性，只要閉目向內觀就明白了。此乃回顧他於《廣論》第 420 頁所說「顯然未分苗無自性與苗全無二者差別」，於此之謬前文已破，謂宗喀巴都在世間法上打轉，所言皆不及第一義諦。只要親證此第八識，轉依此阿賴耶識而作現觀，也不必閉目內觀由正智即可明了，若不證

此第八識，又不依此如來藏正理而觀，不論睜眼閉眼、內觀外觀皆非正觀，於正理皆無法明了。如苗芽等乃是無生之四大極微所成，依於共業眾生所需爲因，加上眾生共業異熟業種爲緣，由共業眾生之阿賴耶識共同運作聚合四大所成，應當了知苗芽非有自性非無自性，都是共業眾生之阿賴耶識不可知執受的範圍。宗喀巴所說要破除苗芽有自性，本書於前已破之謂：彼墮於常斷二邊。

宗喀巴也自認苗芽自性空不妥當，故又想自圓其說而於《廣論》第 449～450 頁云：

我等破除苗芽自性，便決定解自性非有，次由餘心縱執無性是有，然所執境亦非正理所破。若許空性是有自性，則當破除。若爾於無自性，云何能起有自性執，謂緣苗芽無自性時，雖不執苗有自性，然能起執苗之無性是有自性。如於無瓶，雖不執謂瓶實是有，然能執謂無瓶是實。由是若說，以無少許非自性空，故芽無性空亦無自性，是爲正因。四百論釋說是破有性之空，如云：「若所說空少有自性，是則諸法亦當有性。」爲顯非有，故說頌言：「若無不空者，空復從何生，如無餘所治，能治云何起。」不爾若破無性之空，則無無性。若爾則當有自性體，於一切種性不可破。

宗喀巴認爲苗芽自性空，而自性空法是有，如同此處無瓶是事實，無瓶之事是有，無瓶則是空無，那麼自性空法一樣是空無是斷滅，宗喀巴可曾如理思惟過？可見宗喀巴只是在文字上作遊戲，正是《中論》所說的：「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的人。

《中論》〈觀業品 第 17〉說：

如芽等相續，皆從種子生，從是而生果，離種無相續。
從種有相續，從相續有果，先種後有果，不斷亦不常。
如是從初心，心法相續生，從是而有果，離心無相續。
從心有相續，從相續有果，先業後有果，不斷亦不常。

苗芽者是由種子生，如絲瓜的種子中已經有可生長為絲瓜苗芽的內容，當空氣、陽光、水分、溫度、土壤、肥料及種子不壞等等因緣成熟了，就能由絲瓜種子出生絲瓜苗芽，此時種子的外形已滅，轉變成絲瓜苗芽的外形，然其絲瓜種性不滅，為未來再生絲瓜果實與種子的因。又當絲瓜苗芽由空氣等等諸緣而成長成熟，又由同一個絲瓜苗芽相續生長開花結果生種子，苗芽形體即滅，轉換成種子，而其絲瓜種性不滅，為未來再生絲瓜苗芽的因。此乃是絲瓜苗芽種性自體相續，現見有變異，其實其因性不斷，離於絲瓜種子就沒有絲瓜的苗芽與果實，故說為非斷非常。由此可知種子生苗芽開花結果再生種子的過程皆是生滅法，沒有常恆不滅的自體性，但是種子的內容卻能相續不斷，故能形成相續自性，所以桃種不能生李樹，李樹不能生桃種，各有其種子與苗芽因性故。

諸法業果也是同樣的道理，業果如同種子苗芽，造業的當下，阿賴耶識已將具有善念或惡念或無記念所造作意行、口行、身行諸業種子及其異熟等流種子內容含藏在其中，當諸緣具足圓滿時，業種子即感果報現行；而凡夫在受用果報諸境界中仍會繼續造作業因，而再引生未來的果報，因此業與果其實仍是第八識自體相續的，善業不會感生惡果，惡果

不由善業生；業感果已業即滅謝，業造就已其與果之因性即已在如來藏中收藏，雖見業果皆有生滅，然依於阿賴耶識而說業因有其與果之性、果中有其業之因性，自體相續不斷，業果各有其自性，雖然阿賴耶識依業種所生五蘊果報現行時有生有滅，而阿賴耶識所本來具有之十八界種子功能不生不滅，能相續依業種內容再出生五蘊果報故非斷非常。宗喀巴要破苗芽及業果有自性，否定阿賴耶識即墮斷常二邊。又怕人說無自性是空無，當他又辯說空無是事實故實有時卻毫無意義，以兜文字圈的戲論來戲弄自己更愚弄眾生，智者皆當破之。

《廣論》450 頁接著又說：

如迴諍論云：「若即無自性，能遣無自性，遮無自性已，即成有自性。」自釋亦云：「如云莫言即是遮言，如是若以無自性語遣法無性其喻應理。然此唯以無自性語，破諸法性，若無性言即能遣除諸法無性，破無性故諸法有性，有自性故即非是空。」此說極顯。故前引中觀論云：「空亦云何有。」其後又云：「諸佛說空性，為出一切見，若復見於空，說彼無可治。」此說見於空者，非說凡見自性為空，是說於性空之空執為諦實或見為實事。

這只不過是宗喀巴藉著《迴諍論》之名，其實是他自問自答，欲彰顯其無因論的緣起性空邪說而已。

《迴諍論》的主旨，並不是要破諸法有自性成為無自性，也不是要破諸法無自性成為有自性。聖龍樹菩薩之意趣者，從《迴諍論》的開示就可以知道，因緣所生法無自性，無自

性故空，正是破斥宗喀巴的無因有緣的無自性空見。也就是說：「依般若中道義而說的諸法無自性，能破遣宗喀巴無因論的諸法無自性，破除無因論的諸法無自性，乃成現象界的諸法非有自性非非有自性，皆是如來藏的體性。」因此，離阿賴耶識不能說諸法自性空，離阿賴耶識不能說諸法緣起有，故說宗喀巴無因論的諸法無自性見是落於斷滅邊，宗喀巴無因論的緣起有又落於常見邊。又宗喀巴前又說「無瓶是事實」，此處無瓶，已成無法，已是空無，空無者不能言有事，如是以空為「有空」之有法是「語」上的有，故主張無因論之緣起有、自性空的宗喀巴，正是諸佛所不化的人。有關《迴諍論》的內涵，將在本章第四節第五目中，再作進一步說明，此處暫且略過。

接著宗喀巴又舉佛護與月稱的應成派論調，來說明自性空的歪理。宗喀巴說（見《廣論》450頁）：

諸餘經論說，不可起空無我見，皆如前說應當了知。
若不爾者，則舍利子問觀自在，欲行甚深般若波羅蜜
多當云何學，答云：「應正隨觀彼諸五蘊皆自性空。」

宗喀巴自起無自性空的空無我見，還要別人不要起空無我見，自打嘴巴還不知道疼，焉得稱之為「大師」？宗喀巴又錯解《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的意思，《心經》說：【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宗喀巴胡亂解釋此段經文，誤會可真是大了！此《經》並不是舍利子問觀自在菩薩，欲行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應如何學？此《經》是佛為舍利子開示：真心與妄心和合運作的道理，所觀自在

的心即是真心，能觀的心是妄心，雙俱能、所二觀的菩薩稱為觀自在菩薩。已證得真心的菩薩，觀察自己的真心的確是於六塵不染，優遊自在，菩薩以此自在心為依，以甚深般若智慧來度虛妄心到彼岸。能觀自在的菩薩依於自在真心，觀照五蘊的虛妄，了知五蘊由真心所生，離真心則五蘊了不可得，五蘊緣起性空虛妄不實，而為實際領受苦厄者，故說能觀自在的菩薩以甚深般若智慧來度五蘊的一切苦厄。此《經》是講自己內心的經，故名之為《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廣論》451 頁說：

是故一切衰損根本，即是增益自性無明，而能與彼行相正反，拔除彼者，唯達無性或無我慧。若破此相即破真實義見，雖非所樂然須受許。四百論云：「無二寂靜門。」釋云，永盡貪愛是能證得涅槃之因，除無性見更無少法，是能如是盡貪之因，故無自性為相無我，是無第二寂靜之門，趣涅槃城，此乃無等唯一之門。

阿賴耶識有依他起、遍計執、圓成實三性自性，此三性自性成就一切法；依他起是前六識所顯的體性，遍計執是末那識所顯的體性，圓成實是阿賴耶識所顯的體性，總言三性自性皆是阿賴耶識的體性，諸法三性自性不能破，破除三性自性諸法即不能生起。學者必依次第，先證得諸法三性自性，然後從三性自性中了知，原來諸法三性本無自性性，皆是阿賴耶識的體性。

增益自性即是無明，宗喀巴正是自己在說他自己，宗喀巴不依阿賴耶識而說諸法無自性，就是增益自性，也就是自

性見，是由於宗喀巴否定了第八識如來藏，當然就不可能證得阿賴耶識的三性自性。所以宗喀巴接著才會解釋說：「拔除彼者（有自性），唯達無性或無我慧。」宗喀巴以根塵識等為有自性，然後要破除有自性來成為無自性，然後就說為自性空，這也正是增益自性見，宗喀巴不知不解阿賴耶識三性自性，是真正的無明者。

宗喀巴說：「拔除彼者（有自性），唯達無性或無我慧。」又說：「除無性見更無少法，是能如是盡貪之因，故無自性為相無我，是無第二寂靜之門，趣涅槃城，此乃無等唯一之門。」宗喀巴錯認無性就是無我慧，兩者雖有關聯但不是等號。必須依於阿賴耶識才能說諸法無自性，離阿賴耶識就不能說諸法無自性。無自性的法必是有生滅的法，沒有常住不滅的體性，故說為自性空，然諸法若離阿賴耶識而說諸法自性空，即成斷滅見。菩薩證得阿賴耶識空性，般若智慧頓時現起，轉依阿賴耶識而作正理觀察，了知原來阿賴耶識體如虛空，離六塵境界，離見聞覺知，不觀察自我，是真正無我性，故說為無我；又菩薩以般若智慧作正理觀察，了知蘊處界諸法為阿賴耶識所生，所生之法無自性，無自性故空，空故五蘊不是我、十八界不是我，世出世間一切法不是我，故說諸法無我；這是菩薩以般若智慧作正理觀察，而得的二種無我。二乘聖人未證空性阿賴耶識故，般若智慧不能生起，只能以世俗諦智慧力作四加行之觀行，了知蘊處界諸法生滅無常，能取與所取都是空，而證得補特伽羅無我。由此了知無自性只是諸法的體性，是諸法所顯示的現象，是由般若智

慧作觀察，而了知諸法的體性是無性，說為諸法無自性。而宗喀巴沒有證得空性的緣故，他所說的無我慧最多也只是世俗慧，雖如是說但實質上卻認取意識為常住法又落在我見中；本質上世俗諦解脫道所得的無我慧不能觀察諸法三性之三無性，只有菩薩的般若慧才能觀察諸法無自性，因此說無性與無我慧，兩者有關聯，但不是等號。

宗喀巴又說：「只有無性見是滅除貪之因，只有無自性是趣涅槃城唯一之門。」此是大妄語，因為滅除貪煩惱是以智慧力來滅除。貪煩惱生起之因是薩迦耶見，二乘諸聖人所見諸法空相，是以世間法的生滅無常相，以世俗諦智慧力作觀察，並以世俗諦智慧力斷除貪之因——薩迦耶見，繼續修證以世俗諦智慧力再斷除五下及五上分結，成就人無我，方能入涅槃城。菩薩未證空性之前已斷三縛結，斷已即無薩迦耶見的問題，此後明心悟真，悟後起修，再斷除我所的煩惱，成就人無我之功德；此時菩薩已能入無餘依涅槃而不入，故意留惑潤生，繼續行菩薩道，漸斷深細法上的執著，成就法無我。以上說明，滅除貪煩惱，不是由諸法因緣生故無自性之見解，無自性更不是涅槃城之門。只要菩薩觸證阿賴耶識，菩薩就已滅除顛倒所起之薩迦耶見；只要菩薩觸證阿賴耶識，菩薩就能以實相智慧到涅槃城。在此奉勸諸方學人，如果想要斷除薩迦耶見，想要入得涅槃城者，不必去觀諸法無自性（因未證悟也無從觀察諸法無自性），只要按照前面所說，如何能夠觸證阿賴耶識的方法去如實修，假以時日即能斷薩迦耶見，即能開啓無門的成佛之門，真正地趣入涅槃城，這是

唯一的門，絕無第二寂靜的門。

《廣論》451～452 頁說：

雖亦有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然唯無我正見最勝，由了諸法悉皆無我，一切法貪無餘永盡，豈於少法見少可求或相可緣。故唯無我是無第二寂靜之門。是故菩提資糧論云：「無自性故空，是空取何相，遣一切相故，智者何所願。」此將經說三解脫門，與此處說唯性空見一解脫門，斷相違失，以教理成此為解脫門。斷性之境何須更破，以證彼者即能對治二我相執，於彼全無相執氣故。若於如此分別亦見過患，善惡分別悉破除者，顯然欲樹支那堪布所遺教規。

宗喀巴所說的無我正見，根本不能說是正見，而應該說是斷滅論的邪見，是無因論的邪見，因為宗喀巴不承認有末那識與阿賴耶識的緣故。眾生有我與無我，關鍵就在末那識上的自我執著，末那識的我見、我執不斷除，就永遠證不得無我。而宗喀巴否定了有我性的末那識，又反計著受四喜之樂的意識心是常住我，哪來無我可證？又宗喀巴否定真正無我性的阿賴耶識，又怎能了知真正的無我？故宗喀巴所說的無我，不是真正的無我，是他自己意識的虛妄想。

宗喀巴說：「唯無我是無第二寂靜之門。」宗喀巴猜錯了，是「有我」才是真正的寂靜之門。因為無我是依附於有我的法所顯現，才能說無我。我們來引用聖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45〈菩薩地〉中的開示來說明，如云：【法有二

種，謂有非有；有爲無爲，名之爲有；我及我所，名爲非有。】世、出世間一切法都在有爲、無爲二法中，以阿賴耶識總持，生出百千萬億法，都稱爲有法。阿賴耶識是一切法的根源，是二乘涅槃本際，是大乘菩薩道之所依，是世出世間真正的我，因爲常住不壞故說阿賴耶識是真我。又阿賴耶識本體清淨無爲，是無我性，因此假名安立爲無我，是故菩薩說爲非有。阿賴耶識是真我中顯示無我性，才是真正寂靜處。

宗喀巴又說：「雖亦有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然唯無我正見最勝。」又說：「此將經說三解脫門，與此處說唯性空見一解脫門，斷相違失，以教理成此爲解脫門。」這是宗喀巴不懂無我與三解脫門真意，因爲兩者是不能比較何者最勝的。又此處宗喀巴本質上又否認了《經》說的三解脫門，他說只要自性空解脫門，就可以斷除二無我，如此無因論的見解，與支那堪布的一切法空見解，並無兩樣，如此又怎能大言不慚地不屑支那堪布的教規呢！

三解脫又稱三三昧，是修止觀而建立的三摩地。此三解脫門又由於聲聞法與菩薩法的不同而有差異。前者，聲聞法修禪定，以意識觀察慧作觀察，了知五蘊十八界生滅無常，無常故無我空，由此建立空三昧；又諸法是空，空故無相，由此建立無相三昧；又由於諸法無相故，無所希求，而建立無願三昧；如是建立空、無相、無願三三昧了以後，心得止息，心止息故，捨壽後不會再作意要有我而再去受生，故得解脫，是爲聲聞三解脫門。後者，菩薩依於阿賴耶識修禪定，以般若慧作觀察，正如《瑜伽師地論》卷 45〈菩薩地〉所說，如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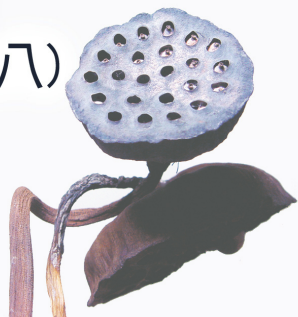
於有爲中，有無願故，可厭逆故，當知依此建立無願三摩地。於無爲中，願涅槃故，正樂攝故，當知依此建立無相三摩地。於非有事，菩薩不願亦無無願；然於非有，菩薩如實見爲非有，依此見故，當知建立空三摩地。

菩薩現觀蘊處界諸有爲法中，因爲有眾多煩惱及苦受，無量過失所染故，因此不希願未來世再有此染汙過失，心正安住於三摩地中，因此無有願求，又厭逆現法故，而建立無願三摩地。菩薩又現觀阿賴耶識無爲法中，於一切法無分別、無戲論、無眾相，永遠寂滅清淨，於此寂靜涅槃，才是真樂，心正安住於三摩地中，而建立無相三摩地。菩薩又現觀我及我所皆非實有，皆爲末那識虛妄執我故，由此見解，而建立空三摩地。菩薩於此依於奢摩他止法與毘鉢舍那觀法，以轉依如來藏之立場來修奢摩他、毘鉢舍那，而建立三種三摩地，稱爲菩薩三三昧。菩薩由此三三昧而得真實解脫，說爲菩薩三解脫門。而宗喀巴所說無我見勝於三解脫門，是根本就不知道三解脫門的意思所作無意義之評比。(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四十八)

論釋印順的建立一心論

游宗明 老師



佛法講八識心王，這八個識除了眼、耳、鼻、舌、身、意等六個識之外，還有第七識意根（末那識）和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若要講一心，則唯有這個能出生七轉識的第八識如來藏，因為如果沒有第八識，其餘的七轉識都不會存在，所以佛法中講一心所說的一定是第八識。但是第八識極難了知，若非佛來人間示現八相成道，告訴大眾說人有八識，世間人是無法了知的。而且不只是人類，其他眾生也都同樣的有這個第八識，這就是佛法所說不共外道的生命奧祕。可是，一般人連第七識意根在哪裡都極難體會了，何況第八識？因此，凡夫眾生總是認為我有一個心，這個心就是意識；雖然每個人都有意識心是沒錯，但心不是只有意識心，如果把意識建立為一心論的主體，說人類唯有意識心而且是不滅的，那就大錯特錯了。這種錯誤的根源就像是喇嘛教所執著的一樣「以意識心為我」，喇嘛教自古以來就是六識論者，而在佛門中六識論就是邪見，因為六識論僅是佛法中虛妄唯識所說的一部分，不能函蓋虛妄唯識的全部，更何況論及真實唯識？

釋印順所說的建立一心論，到底是不是以意識心來建立他的一心論？值得我們來探討。釋印順在《唯識學探源》中說：

一心論的目的，在說明自作自受律，記憶的可能，被縛者與解脫者的關係，並且依一心建立眾生。一心論者，不像犢子系建立不同外道的真我，因為佛法是無我的；但不能不建立一貫通前後的生命主體，於是建立一心論。心理的活動與演變，不能機械式的把它割裂成前後獨立的法體。從現象上看，雖然不絕的起滅變化，而無限變化中的覺性，還是統一的。這一體的覺性，豈不是常住嗎？這在反對者的學派看來，一心只是變相的神我。¹

釋印順認為佛法是無我的，他不知道佛法建立無我，就是要破除學佛人以意識心為恆常不壞的我，這個我見要是不先破除，我執就會變成非常堅固難破，如是眾生就會輪轉三界生死，永無出期。所以，佛法處處要講無我，告訴學佛人：不要把意識心當作永恆不壞，或當作是可以貫通三世，或當作是真實不滅的我。佛法的修學，絕對不是要我們把這個生滅的意識心，修練成爲可以貫通三世的生命主體、修練成可以攝持往世因果的業力種子，因為這些功能都不是意識所能具有的，能有這種不可思議功能的唯有第八識如來藏，而不是第六識。

從因果律來說，六識論者所認為的自作自受，與八識論的自作自受，並不一樣；以六識論的邏輯事實來看，善惡業

¹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二版，頁 92-93。

一定要在今生現作現報，才能叫自作自受。這個問題的癥結在於意識只有一世，若是去到了下一世才受報，則下一世的意識覺知心已經不同於上一世的意識覺知心了，而且這個身體也不是同一個；如此而說自作自受，其實既不是同一個意識心，也不是同一個身體，所以實際上已是異作異受了。因為八識論者了知這個色身與意識心雖然都不是同一個，但是我們的第七識與第八識卻是同一個，所以八識論者所說的因果律才是真正的自作自受。也就是經典中開示的「假使經百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²的道理，潛藏在我們第八識裡的善惡業種，不論經歷多久，只要緣具足了，就會現行受報，結果就是自受果報。

一般人讀釋印順的書如果稍加注意，就可以知道他是服膺喇嘛教的六識論者。而六識論者所謂「這一體的覺性」到底是什麼覺性？顯然地就是只有意識的見聞覺知性。意識只能說是在一生的無限變化中，說祂還是統一的同一個意識。我們一生的意識雖然是一體的見聞覺知性，但此意識見聞覺知性卻不可能常住；所謂常住即是永恆不滅、萬古如一，但是意識不可能永恆常住而不滅。譬如意識在睡著、昏迷、被打了麻醉藥、入無想定、入滅盡定以及死亡的時候，意識就斷了不見了，所以意識不可能常住而不間斷，會間斷的就不是常住法，而且死亡的時候意識也不可能不滅亡，會滅亡的意識就不是常住法。

² 《大寶積經》卷 57，《大正藏》冊 11，頁 335，中 14-15。

那麼，釋印順是贊成一心論呢？還是反對一心論？六識論者只有一個意識心，那他當然要贊成才對呀！可是，意識畢竟不是能夠貫通前後三世的生命主體，所以釋印順知道說只有意識心還不夠，還要再發明一個細心，但那樣就又不是一心論了；因此他選擇了站在反對派來看，認為一心只是變相的神我。這樣講，或許有人會說：「釋印順只是把兩派的意見拿來討論罷了，又沒有說他贊成或反對。」可是，他把如來藏一心當作外道神我，可見他要建立一心論當然就是意識一心，不會是如來藏一心。而且，問題在於釋印順及喇嘛教信徒們才需要建立他們所謂的一心論，佛法中的一心是本來存在，不是後人所建立的；佛只是把生命實相講出來，如來藏不是佛建立才有的，故釋印順的建立一心論並非佛法。

釋印順在《攝大乘論講記》中說：

又如經中常常「說」到「十二處」，這十二處是攝盡一切法的。十二處就是眼等的六內處與色等的六外處，並沒有談到六識，那怎能攝盡一切法呢？內六處不是有意處嗎？「六識身」都是攝在這意處中，六識「皆名意處」。由此看來，六識唯有一意識，是很可成立的。一意識師，引三經來證明，無著論師沒有加以批判，可見一心論的思想，至少在無著論中與多心論有同等的地位。³

從上文可資證明釋印順所建立的一心就是意識一心，在這兒

³ 釋印順著，《攝大乘論講記》，正聞（台北），1992.2 修訂一版，頁 218-219。

他又以慣用的二分法把佛法分爲二派：一派一心論，一派多心論。釋印順還強拉 無著菩薩作陪來汗巖 無著菩薩，然而佛法不但是唯一佛乘講八識心王，二乘法也同樣是要依據八識心王，根本不存在他所謂一心、多心的差別；若要講一心，則一切法都是真心如來藏所生而非妄心——意識。真心與妄心是同時和合運作的，釋印順卻把祂切割成二塊，然後問你要選哪一塊？釋印順如此妄論就是在分裂佛法。佛法從來都是完整的，唯有八識論才是佛法，當然也不可以說佛法有兩派：一派八識論，一派六識論。所以釋印順不該妄說佛法分爲二派：一派一心論，一派多心論。如果所說的一心論只有意識一心，而多心論也只是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則此二說皆非佛法，因爲都是外於八識心王，都是外道法的緣故。

釋印順在他的《大乘起信論講記》中說：

理性與事象，精神與物質，都含攝在一心——眾生心裏；這是絕對的唯心論（現代的辯證法唯物論，把這三者都依屬於物質：精神是由物質派生出來的；理性是物質的一般法則。這是與絕對唯心論，恰好相反）。把理性與事象，物質與精神，都統一於眾生心，爲本論的特色。⁴

只有釋印順等六識論者才會把意識當作一心，把意識當作唯心論的一心當然是無法解釋「理性與事象，精神與物質，都

⁴ 釋印順著，《大乘起信論講記》，正聞（新竹），1990.10 新版 1 刷，頁 22。

含攝在一心——眾生心裏」，釋印順想用現代的辯證法——唯物論——把佛法的「萬法唯心」推翻，錯在把妄心（意識）當作真心（如來藏）。釋印順難道不知唯物論所能破的「唯心」正是唯此意識一心，就是把意識建立為一心論的主體是邪見；真心如來藏則無需建立，祂法爾如是，本來就存在。學佛者若無此正確法義的認知，則會被釋印順等六識論者所誤導，而以為佛法經論是有矛盾的，例如他在《唯識學探源》中說：

說一切有系的經量部，本著有部假名相續的觀點，採用了一心論。大眾、分別說系，卻傾向「一心是常」與「意界是常」論，與經部的一心論對立。這兩個思想，都有它的困難：假名相續的統一，是機械的；常一的統一，是形而上的，想像的。這兩極端，將在大乘佛教的虛妄唯心論與真常唯心論，互張旗鼓。⁵

釋印順眼中的佛法是分裂的，所以會說「一心是常」、「意界是常」與經部的一心對立，說是兩個思想，這兩個極端思想變成虛妄唯心與真常唯心，互張旗鼓。所謂的「意界」若是指稱意根，雖然祂是可以去到後世的心，但意根於阿羅漢入無餘涅槃時必滅，故不可說是常。然而意根為何說祂是恆是常？這是因為一方面意根若不入無餘涅槃，對生死無盡的眾生或者不入涅槃的諸佛菩薩來說祂是永遠都存在的，然而最主要的原因還是說祂是「依於如來藏才能存在而恆有」，故依如來藏而說祂是常是恆。但佛法的一心論不是講意根，也

⁵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二版，頁 51。

不是講意識，「一心是常」必定講真心才是常，妄心有生有滅是無常，無常而又虛妄的意識要如何唯心？怎可與真常唯心相提並論？所以，六識論是外道邪見不是佛法，釋印順要用六識論的意識來建立一心論，肯定是外道邪見而非佛法。

經部的一心講的就是如來藏真心，論部的一心講的也是如來藏真心，唯有第八識如來藏才有常一的統一。此常一的統一不是形而上的（想像的），祂是真實法，故又稱為真如；因為祂具有這真實而如如的體性，所以祂是真實法。真如不是一種思想而已，而是來自於如來藏心體本質的法性，祂的真實即是不可推翻的法義，也就是唯一真理。若用第六識（意識心）為常論，或以第七識（意根）為常論，就是屬於行而上想像層面的思想，當然就會與經部的第八識一心產生對立，那二個思想都不是常一的統一，不是依於第八識如來藏就沒有常一的統一。

釋印順最大的錯誤在於他對覺性沒有搞清楚，而搞清楚覺性的原因在於他不相信有第八識，他把第八識無見聞覺知的覺性，等同有見聞覺知的七轉識覺性。無見聞覺知的覺性是第八識的本覺，有見聞覺知的覺性即是意識的知覺。由於釋印順是六識論者，我們來看看他所謂的覺性，到底是要講第八識或是第六識？六識論者所說的覺性一定是意識的覺性，因為釋印順他不知道也不理解更不相信，還有一個沒有見聞覺知性的第八識之本覺性。本覺因為沒有七轉識的見聞覺知，所以《維摩詰經》說這個法不可見聞覺知。如來藏雖然於六塵離見聞覺知，但卻有能了眾生心行的覺性，故稱為

本覺。所以，有這個本覺的當然祂也是心，稱為第八識如來藏。再來看看釋印順在《唯識學探源》中的說法：

這一覺論者，依前後一覺的理由，成立追憶過去的可能。它的「相用雖異，其性是一」，豈不與一心論者的「此心雖有隨眠無隨眠時異，而性是一」的見解相同嗎？從它的前後覺性是一，也可看出與一心論者的同一，何況『成實論』還明說本淨的心性就是覺性！把一覺論者、一心論者、分別論者的思想合起來研究，它是從心識無限差別的生滅中，發見了內在統一的心性。一心論者為什麼要建立一心？它從差別到統一，從生滅到轉變，從現象到本體，還是為了解決嚴重而迫切的問題——生命緣起。『成實論』卷五，曾說到一心論者建立一心的用意：「又無我故，應心起業，以心是一，能起諸業，還自受報。心死、心生，心縛、心解。本所更用，心能憶念，故知心一。又以心是一，故能修集。又佛法無我，以心一故，名眾生相」。⁶

釋印順等自詡為是理性的佛法研究者，完全不在佛法的修證根本上用心，專在事相、文字上鑽研戲論，正是落在《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大智度論》等等諸論中所破斥的六識論「學者」之窠臼中，他還大言不慚沾沾自喜地評這評那，自以為高明而目空一切。而他在這裡說：「心性就是覺性，這一覺論者，從它的前後覺性是一，也可看出與一心論者的同一，一心論要建立一心的用意，本所更用，心能憶

⁶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二版，頁 91-92。

念，故知心一；又以心是一，故能修集；又佛法無我，以心一故，名眾生相。」佛法中不論是經典或論典，一切所說都是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根本，而隨順因緣從不同的角度來作觀察及說明，從來就沒有任何的矛盾或衝突，而以「學術」的方法來研究佛法的六識論凡夫，只能在經論中語言文字上作比對研究，所能理解的當然就產生許多矛盾與衝突。而釋印順的所說，正是以第六識的功能來解釋第八識，以為這樣就是本所更用，其實是錯解佛法。能憶念的心是意識，能修習的心也是意識，而第八識沒有意識的憶念，也無須修習任何一法，祂是法爾如是，本來如此，不是修行之後才有的。這也證明釋印順所建立的一心論，都是在意識境界裡打轉，所以才有：心死、心生，心縛、心解。

釋印順依六識論而說「以心一故，名眾生相」，有眾生相就有我相、人相、壽者相，所以釋印順所建立的心一就是意識一心；然而第八識一心卻是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所以說釋印順建立一輩子的一心，都只是在意識心上琢磨，而意識是虛妄的，意識是會生滅的，意識再怎麼建立都唯有一世，不能去到下一世，因此釋印順所建立的都是虛妄的法而不見真實法。如果所建立的法唯有虛妄法，而沒有真實法，則不能稱為佛法，因為真實佛法所說的一定有虛妄唯識，也有真實唯識，有妄心七轉識，也有真心如來藏，如此真妄和合運作才是正確佛法。（待續）

假鋒虛焰金剛乘

—解析《般若鋒兮金剛焰》的邪說

—釋正安法師—

(連載二十四)

全球佛教界的久學學人之間，目前很流行的一句話，那就是：「想要開悟，去找正覺！」這是因為佛教正覺同修會，在平實導師的帶領下，教團所弘傳的正是目前全球僅存的佛陀正教，唯一的真實了義佛法。一切有心想要親證生命實相、解脫煩惱的學人，皆應把握此一殊勝難得的機緣參與修學，為弘揚與護持佛陀正法而貢獻心力，而為自他創造更多累積殊勝難得的福德與智慧之因緣；如此一來，才能真正地進入真實義佛法能令福慧具足圓滿的修行道路之中，為自己取得今世樂、後世樂，今世解脫、後世解脫的功德立下扎實的根基，更兼自利利他法喜無盡地邁向成佛之道。

印藏密教喇嘛教重要歷史簡表

公元前 20 世紀	《四吠陀》信仰興起。
公元前 10 世紀	《梵書》大梵信仰興起。

公元前 7 世紀	《奧義書》梵我一如思想興起。
公元前 6 世紀	印度分裂為十六國。釋迦牟尼佛誕生，示現成佛轉法輪。
公元前約 485 年	佛法經典大迦葉第一次結集與菩薩第二次結集。
公元前 3 世紀	佛法經典第三次結集。
公元前約 272 年	印度孔雀王朝阿育王在位。
公元前約 260 年	阿育王舉行第四次佛法經典結集。
公元前約 232 年	阿育王死。印度陷入混亂狀態。
公元前 2 世紀	塞迦、安息、貴霜等王朝興起。新婆羅門教復興。
公元前約 129 年	貴霜王朝迦膩色迦王舉行第五次佛法經典結集。
公元前 2 年	佛法經由西域傳入中國西漢哀帝朝廷。口授浮屠經。
公元 64 年	東漢和帝遣使求法，帶回《四十二章經》。
公元 1 世紀	馬鳴菩薩往生。
公元 2 世紀	龍樹菩薩、提婆菩薩往生。
公元 5 世紀	無著菩薩、世親菩薩往生。
公元 401 年	鳩摩羅什菩薩至長安弘法。
公元 548 年	梁武帝邀請真諦至南朝翻譯唯識經典。
公元 5-7 世紀	主要的代表人物：清辨、難陀、陳那、商羯羅主、安慧、戒賢、月稱。
公元 643 年	文成公主嫁與藏王松贊干布。不久，西藏創建文字。

公元約 654 年	印度戒日王往生。
公元約 650 年	密教《大日經》在印度出現。
公元 664 年	玄奘菩薩往生。
公元 7 世紀末	喬荼波陀、哥文達與商羯羅三師徒促成印度教狂飆興起。
公元 716 年	那爛陀寺僧人善無畏至長安弘傳《大日經》。
公元 8 世紀	密教《密集金剛》、《勝樂金剛》在印度出現。 蓮花生應藏王赤松德贊之邀入藏弘傳密教。
公元 779 年	桑耶寺落成。寂護剃度第一批藏人密教僧侶。
公元 791 年	摩訶衍與蓮花戒舉行辯論。
公元 9 世紀初	藏王熱巴巾開藏僧掌政教大權之始、建七戶養僧制。 藏王達瑪下令消滅譚崔密教。
公元 846 年	達瑪王被刺身亡，西藏密教前弘期結束。
公元 10 世紀末	約 100 年的西藏宗教黑暗期結束。回教徒入侵印度。 西藏密教後弘期開始。
公元 11 世紀初	《時輪經》在印度出現。
公元 1040 年	阿里地區益西沃等人邀請阿底峽入藏弘傳密教，《喜金剛》、《密集金剛》、《時輪金剛》等傳入西藏。
公元 1056 年	阿底峽弟子仲敦巴創建噶當派。
公元約 1056 年	大素爾釋迦迥乃創建寧瑪派。

公元約 1060 年	巴曹日稱喇嘛將月稱中觀應成見思想傳入西藏。
公元 1073 年	貢却杰波創建薩迦派。
公元 11 世紀	瓊波南喬創建香巴噶舉、瑪爾巴創建塔布噶舉。
公元 11 世紀末	衛藏藏人卓彌至印傳回《勝樂金剛》與道果法密續。
公元 12 世紀初	洽巴喇嘛創建藏地辯經方式，隨後傳入薩迦派。
公元 12 世紀中	彌覺多吉提出覺囊派教理。
公元 1246 年	薩迦貢噶堅贊與元朝使者會面，達成漢藏統一協議。
公元 13 世紀	蒙哥汗賜塔布噶舉噶瑪拔希黑帽，成為喇嘛轉世濫觴。 1203 年，回教徒佔領超戒寺，印度密教滅亡。
公元 13 世紀末	土杰尊追建立覺囊寺，正式成立覺囊派。
公元 1260 年	薩迦巴思八成為中國元朝佛教總長與藏地政教首領。
公元 14 世紀初	篤補巴領導覺囊派脫離薩迦派，弘傳實義他空見。
公元 1354 年	帕竹噶舉絳曲堅讚取代薩迦派掌握西藏政權。
公元 1409 年起	宗喀巴受帕竹政權大力支持，開始弘傳應成派教義。
公元 1426 年	後藏貴族仁蚌巴勢力與帕竹政權在西藏形成對峙。
公元 1480 年	仁蚌巴勢力戰勝帕竹政權，完全掌控前後藏勢力。
公元 1565 年	後藏辛廈巴藏巴汗勢力大興，逐漸取代仁蚌巴勢力。
公元 1578 年	索朗嘉措在青海接受俺答汗贈與達賴喇嘛稱號。
公元 1579 年	多羅那他坐床成為覺囊派轉世靈童。

公元 1603 年	蒙古王子雲丹嘉措在熱振寺舉行達賴四世坐床儀式。
公元 1616 年	達賴四世暴斃。藏巴汗敗於格魯派與蒙古的聯軍。
公元 1618 年	平措南杰打倒聯軍，建立統治西藏的藏巴汗政權。
公元 1621 年	藏巴汗政權遭受格魯派與蒙古攻擊，喪失前藏勢力。
公元 1622 年	達賴五世阿旺洛桑嘉措在哲蚌寺舉行坐床儀式。
公元 1634 年	多羅那他往生。
公元 1642 年	格魯派取得西藏地區政教實權。
公元 1644 年	清朝順治皇帝入關。
公元 1653 年	達賴五世赴京覲見順治皇帝，受賜金印、金冊、稱號。
公元 1674 年	達賴五世集團對雄天多結扎巴堅贊進行威猛誅法。
公元 1697 年	噶爾丹進攻蒙古勢敗身亡。
公元 1705 年	蒙古拉藏汗襲殺西藏第巴桑結嘉措，成功阻止政變。
公元 1706 年	達賴六世倉央嘉措上京途中失蹤。
公元 1713 年	康熙正式冊封洛桑益悉爲五世班禪額爾德尼，賜印冊。
公元 1716 年	康熙下詔承認格桑嘉措的達賴七世靈童地位。
公元 1717 年	新疆准噶爾部策旺阿拉布坦攻入拉薩，拉藏汗身亡。
公元 1720 年	清軍成功驅逐策旺阿拉布坦，收復西藏。
公元 1721 年	康熙對西藏進行政治改革，廢第巴一職改設葛倫職位。
公元 1728 年	雍正爲有效治藏，再設駐藏大臣一職。

公元 1751 年	乾隆頒布《酌定西藏善後章程》，讓西藏成立噶廈政體，實行政教合一制度。
公元 1757 年	乾隆於西藏再設立代理攝政一職。
公元 1779 年	班禪六世上京，在承德避暑山莊覲見乾隆。
公元 1791 年	廓爾喀侵略西藏，遭到八世達賴與福康安聯軍擊退。
公元 1793 年	乾隆頒布《欽定藏內善後章程二十九條》，對西藏一切轉世活佛實施金瓶掣籤。
公元 1829 年	清廷下令清查西藏稅賦，制定《鐵虎清冊》。
公元 1835 年	中央與地方因為稅務問題，爆發波密戰爭。
公元 1844 年	清廷對藏實施《裁禁商上積弊章程》，禁止喇嘛侵占民房、干涉公事、關說舞弊等事。
公元 1862 年	攝政熱振三世與噶倫夏禮之間發生武力鬥爭。
公元 1872 年	甘丹寺僧人暗殺噶倫數位大臣，密謀奪權，事敗身亡。
公元 1882 年	英國第一次侵略西藏，獲簽《中英會議藏印條約》、《續約》。失去隆土山等大片土地、開放亞東為印藏通商口、免徵進口稅。
公元 1899 年	十三世達賴與攝政第穆喇嘛發生政治鬥爭，第穆敗亡。
公元 1903 年	英國第二次侵略西藏。
公元 1904 年	達賴十三世於拉薩淪陷前出走西藏。英國逼迫三大寺與達賴代理人訂定《拉薩條約》，清廷不予承認。

公元 1908 年	英國軍力撤出西藏地區，結束英國第二次侵略西藏事件。達賴十三世在北京覲見光緒皇帝與慈禧太后。 光緒皇帝與慈禧太后相繼死亡。
公元 1909 年	為革新西藏，清廷川軍入藏，沿途與藏民不斷衝突。 達賴十三世返回拉薩，與駐藏大臣聯豫公開反目。
公元 1910 年	達賴十三世逃往印度，清廷革除土登嘉措的達賴十三世稱號，下令通緝出逃藏地官員。
公元 1911 年	改朝換代，在藏清軍暴動，與藏民爆發衝突。 達賴十三世得英相助，組織藏兵向清軍開戰。
公元 1912 年	英國軍隊出面干涉，清軍撤出西藏。 袁世凱於中央成立蒙藏事務局，恢復土登嘉措的達賴十三世稱號、加封班禪九世為致忠闡化班禪額爾德尼。
公元 1913 年	達賴十三世返回拉薩，進行清算鬥爭與賞賜有功人員。
公元 1914 年	英國發起侵略西藏的西姆拉會議，中方拒絕簽字。
公元 1923 年	班禪九世為躲避達賴十三世迫害，逃離西藏。
公元 1924 年	英國企圖政變西藏，洩密事敗。 達賴十三世再次轉變立場，傾向擁護中方。
公元 1925 年	班禪九世到達北京，北洋軍閥們熱烈歡迎。
公元 1930 年	蔣介石派人入藏提問，達賴十三世大禮迎接、好言答覆。
公元 1933 年	達賴十三世去世，五世熱振喇嘛代行藏地政教職權。

公元 1935 年	班禪九世爲回西藏，供奉祈請於多結護法神靈。扎什倫布寺由此因緣，開始供奉多結。多結信徒增長。
公元 1937 年	班禪九世病逝青海玉樹結古寺。
公元 1937 年	對日抗戰爆發。 英國趁機結合西藏官員用計推翻熱振五世。
公元 1938 年	中央批准免除掣簽儀式，達賴十四世靈童順利坐床。
公元 1942 年	噶廈親英分子宣布成立西藏外交局，意圖獨立。 中央聞訊，嚴正駁斥。
公元 1943 年	英國指使西藏噶廈阻撓中央籌建中印公路運補線。 蔣介石宣布將對西藏進行軍事行動，英國知難而退。
公元 1945 年	外交部長宋子文對英國首相邱吉爾明確主張西藏是中國的一部分。
公元 1946 年	西藏派員參加在南京召開的國民代表大會。
公元 1947 年	西藏爆發攝政達禮與熱振五世的鬥爭。
公元 1948 年	西藏當局賀電蔣介石當選爲總統，內文裡使用了「我們的祖國」字樣。 趁著國共內鬥，英國教唆西藏爭取獨立，主張廢除班禪名號，停止轉世。
公元 1949 年	代總統李宗仁公佈官寶慈舟爲班禪十世靈童，派人在西寧主持完成班禪十世的坐床儀式。

公元 1950 年	新中國成立。藏地反動勢力不及解放軍。西藏當局派代表與中央和談，完成解放。
公元 1952 年	中央護送班禪十世返抵西藏，主持後藏事務。
公元 1954 年	達賴十四世與毛澤東會晤，參加了中國共產黨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並且當選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副委員長，班禪十世當選為常務委員。
公元 1956 年	達賴十四世當選為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班禪十世擔任副主任委員。
公元 1959 年	西藏當局抗拒社會主義改革政策，叛亂衛教軍對拉薩駐地解放軍以及各重要機關進行反動攻擊。解放軍還擊。達賴十四世等人逃離拉薩，前往印度。班禪十世通電中央，服從領導，中央令其執行代理主任委員職權。
公元 1960 年	達賴十四世等人在北印度公告成立流亡政府，同年 9 月於達蘭薩拉新址公布憲法，成立雪國政府，並以達賴十四世為國家首腦。
公元 1997 年	達蘭薩拉的喇嘛教佛學院發生院長被暗殺事件。雄天多結派與達賴十四世格魯派相互指責對方是兇手。
公元 2010 年	達賴十四世宣布死後不再轉生。

第二節 由佛經翻譯文本質量來論佛法的實證效果

經由學術界的研究成果，目前我們知道 佛陀在世時，弘法所使用的語言以摩揭陀方言為主，並且 佛陀反對弟子使用

梵語弘法。以下筆者將依此結論，來探討歷史上出現的諸多佛經文本中，在各種語文版本之形成與性質及各文本所記載佛法教義的正確可信程度。

公元前五、六世紀，古印度由於吠陀祭祀上的需求，梵文的使用已達到相當高度的發展。然而，在當時印度各個國度之中，一般民眾所使用的方言，依舊是各不相同。這個情形，就跟當今世上很多國家有官方語言以及地方的各種方言，同時為大多數民眾所並用的情況一樣。

由佛經裡的記載我們瞭解到，佛陀絕大多數的時間是在摩揭陀國境內說法，所以我們也可以知道，佛陀使用較多的語言應該就是摩揭陀方言。當然，佛陀對於一切種類的語言包括梵語一定都是精通的，並且佛陀是一切智者，必然能夠無障礙的使用十方世界中一切有情所使用的「語言」，這是佛陀十力中不共一切有情的種種功德之一。那麼，佛陀對於弟子們會用何種語言來教導呢？

根據巴利文藏經《律藏·小品》所載：

這時有兩個比丘，姓耶彌盧諦拘羅，是兄弟倆，原來生在婆羅門家中，聲音良好，善於談說。他們來到世尊那裏，向世尊致過敬，坐到一旁去；坐下以後，兩個比丘向世尊說：「大德！現在的比丘，不同姓，不同名，不同門閥，不同家室，都來出家。他們用自己的方言俗語毀壞了佛所說的話。請允許我們用梵文表達佛語。」佛世尊呵責他們說：「你們這些傻瓜，怎麼竟敢說：『請

允許我們用梵文表達佛語。』傻瓜呀！這樣既不能誘導不信佛的人信佛，也不能使信佛的人增強信仰，而只能助長不信佛的人，使已經信了的人改變信念。」呵責完了以後，又給他們說法，然後告訴比丘說：「比丘呀，不許用梵文表達佛語！違者得突吉羅。」

佛最後說：用自己的語言學習佛所說的法（案：本句為中譯，出現在同書頁 41）。¹

由此經教可知，佛陀對於佛法應用何種語言弘傳的指示是：「用自己的語言學習佛陀所說的法。」依於實義佛法教理而言，這是有兩層的含意：一是使用佛弟子自己所熟悉的語言來學習與弘傳佛法；其二是隱說佛弟子應該要以自身法界本母一本識如來藏一所如實顯現的「言語」來學習乃至弘傳佛法。而且，這第一種語言也必須依靠第二種「語言」才能成就。換言之，這第二種語言才是真正的佛法語言，第一種語言所說的一切內容，如果違背於第二種語言的義理，那就不是 佛陀所說的法，也不是 佛陀所使用的語言。也就是說，佛陀法教的重點在於佛法內涵的本質義理上，而不在語言文字上（更不在語言文字的種類上），只要是符合佛法的真實義理，不論用什麼樣的語言文字都是契合 佛陀聖教的佛法，反之若違背真實義，則一切文字言說都不是佛法，這也正是 佛陀教導弟子們所應遵循四依法中的「依義不依語」的開示。

接下來再從歷史上佛法經典結集的情形，來探討佛經語

¹ 季羨林著，《佛教十六講》，長江文藝（武漢），2010.11 初版，頁 35。

言、教義等方面的相關問題。

先從佛教經本所用的語言方面來說。第一次藏經的結集，是在 佛陀示滅之後不久，由大迦葉所召集；第二次結集，是在大迦葉結集之後不久，由諸大菩薩與阿難尊者發起。大迦葉所結集的是二乘解脫道小法，諸大菩薩所結集的則是大乘成佛之法。然而，不管是大迦葉所結集的二乘法，還是諸大菩薩所結集的大乘佛法，兩者的結集過程，或是透過口頭傳誦，或是書寫在貝葉上的記載，在歲月中歷經生住異滅的過程，如今都不復見，已經沒有任何完整的紀錄遺跡可供追尋探究，只留下漢譯《阿含經》中大迦葉首次結集的記載²。

第三次結集，是發生在 佛陀示滅 100 年之後，就是所謂的七百結集。這次的結集也跟前兩次結集一樣，不管是透過口頭流傳還是貝葉的記載，在時光的流逝下，如今也都不可見，也沒有任何完整的遺跡可供追尋探究。

第四次是由阿育王所發起的結集經典，是在公元前三世紀。此次結集明確的是有書面文字，而且所使用的是混合著摩揭陀語的巴利文，然而這次的結集，目前也只剩下阿育王碑上的記載文字而已，其餘書面經教記載也大都消逝在歲月的洪流與歷史的變遷中。

自公元二世紀起，梵語新婆羅門教展開大肆復興的歷程。此後，佛經的書寫流傳過程裡，爲了讓民眾容易接受與學習，才順應趨勢將摩揭陀等方言的經教開始混合著梵語來

² 詳見《阿含正義》書中舉述。

弘傳，因此出現了學術界稱爲混合梵語的佛經文字時期。這是一次明顯違背佛律，使用 佛陀所禁止用來傳佛法的梵語作爲佛教經典文字載體的事例。佛陀之所以禁止佛弟子用梵語來弘傳佛法，最重要的原因是因爲：梵語是配合婆羅門教信仰的產物，而婆羅門教的教義，是宣揚有個造物主大梵天的存在，這在根本上是違反佛法所說五蘊無常、無我的事實體性，更違反了涅槃寂靜之宇宙生命真相的教義。所以，使用具有配合婆羅門教教義思想內涵所產生的梵語，在語言本身的性質上，就必然會出現扭曲佛法真實義理的現象；也就是這樣的原因，佛陀禁止佛弟子使用梵語來弘法，也就是不同意用梵文作爲弘傳佛法的載體。佛陀的這個考量，事實上也證明是全然正確的。因爲，到了公元一世紀之後梵文佛經大量的出現，在梵文佛經成爲主流之後，以其他文字記載的佛經，慢慢的就滅失了。而自從佛弟子依靠梵文佛教經本來學習佛法之後，各種「法界爲有？爲空？本母如來藏爲婆羅門外道實我思想？」等等的爭論，也就開始在佛教界出現了。例如流傳至今的說一切有部的佛經，主要都是使用梵文寫成的。

第五次佛經結集是在公元二世紀，由北印度的迦膩色伽王所發起。玄奘菩薩當年前往印度那爛陀寺途中，在迦濕彌羅國曾經停留兩年，研讀過此次結集的經論。

錫蘭等南傳佛教國家，目前所使用的巴利文佛經，大抵是在公元五世紀初由覺音起始，陸續由僧迦羅文與梵文經本翻譯而成的。著名的南傳佛教文獻巴利文《島史》是在公元四、五世紀時的作品；巴利文《大史》亦是經過很多人的書

寫，約於六世紀時完成的，但覺音論師卻是一個未斷我見的凡夫，其著作及譯作之品質可想而知。

藏文佛經的存在，是在公元七世紀，由藏王松贊干布令吞米創建西藏文字之後，才開始出現的。所有的藏文佛經，大抵都是由使用佛教梵文的經本直接翻譯成藏文的，由漢文佛經翻譯成藏文的為數極少。

從以上的簡介當中，我們可以瞭解到，用梵語學習佛法是佛陀所禁止的，因此把梵文佛經排除在外的話，當今的佛弟子學習佛法，就只剩下古代漢文佛經、古代藏文佛經與古代巴利文佛經可供選擇。又巴利文佛經只是小乘佛法，對於修學大乘的佛弟子而言，因為其他兩種語言的佛經都函蓋了小乘佛法的教義，因此不能作為佛法修證的最終依據。再說，漢文佛經的正確性，有佛陀的預記「佛法將大弘於北方」，印度的北方就是現今中國的新疆與甘肅等西域地帶，遠從漢代起中國即掌握西域東部的領土，漢文佛經亦大多是歷代高僧經由西域地區傳入內地，是取材於天竺古本直接中譯的，而非譯自稍後的梵語佛經；因為這些譯者多數是證量極高的菩薩，譯前已經先作過濾了。再加上漢地佛法有天竺禪宗祖師所授記的大乘氣象，顯示佛法將大興於中國。相對來說，藏文佛經則什麼預記也沒有，並且藏文佛經的譯者都屬未證三乘菩提的凡夫，所譯的又是天竺晚期坦特羅假佛教的偽經，而其所流傳的藏區範圍，遠不能與漢文佛經弘傳於中國、日本、朝鮮等廣大地域相提並論；並且雪域西藏的生活條件、各類資源及眾生福報也落差極大，顯見藏文佛經的影響層面

及功德力與攝受力，都遠遠的比不上漢文佛經所產生的殊勝廣大成就。

接著從佛教經本的教義方面來說。梵語既然是弘法時 佛陀所禁用的語言，因此對於梵文佛經就不必再討論了。巴利文佛經已知是小乘佛法，而其他兩種語言的佛經都有函蓋小乘教理，因此不是大乘佛弟子所應學習的全部內容。漢文佛經，有受到西域各國與中國極度推崇的鳩摩羅什菩薩所翻譯的佛典，更有受到印度各國與中國奉為大乘第一義天、解脫天、國師等尊禮的 玄奘菩薩所翻譯的三乘佛典。因此，漢文佛經教義的可靠性與正確性沒有問題，也可以說是無與倫比。相對來說，藏文佛經，經由筆者前面第一章內容的種種比對說明，顯見其本質上根本就不是佛法，而是外道的惡慧妄想教義。因此，藏文佛經其實並不是佛經，而是外道經典所冒充的佔絕大多數，換言之，一切大乘佛弟子應將藏文佛經排除在學習之列，不應修學。

由於在語文方面，藏語文本的功德力與攝受力根本不及漢文佛經，又沒有佛菩薩的預記；在教義的正確性方面，藏文經教根本就是外道言論，不是佛法教理，因此結論是，除了覺囊派的他空見以外，西藏喇嘛教不是佛教，一切佛弟子不應隨之修學。所以，最後的結論就是，漢文佛經，尤其是 玄奘菩薩與鳩摩羅什菩薩所翻譯的佛典，最正確與最可靠，一切佛弟子倚為學佛實證的根本，能夠獲得最大的實證效果。
(待續)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張善思居士—

(連載十七)

另外，受持八關齋戒也會種下未來世出家的因緣，平實導師在《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六輯第 309-311 頁中開示：

一日受持八關齋戒的目的是為未來世或今世的出家種下因緣。有人說：「那又何必？你蕭老師不是現在家相嗎？過去世出家，現在又不出家了，那我們何必要出家？」其實不然！每一個人都要先經過出家的過程，三賢位中以出家身修行比較容易，因為在家修是很難修的。怎麼說呢？在家修就是惡因緣多嘛！出家是為將來十地的修行作準備，所以悟後如果能出家是最好的，修行大多是在順境中，除非自己性障真的很重：貪瞋特重。將來如果要回歸在家身相，要過將近一大無量數劫再來回歸，開始讓眾生磨，讓眾生誹謗，你去習慣它，這叫作除習氣種子。可是在初地之前，你最好是以出家身去修行，遮障會比較少。這當然不是指現在佛教界的情況，因為現在佛教界的情況，出家求悟真的很困難，各道場都會限制你：「你只能修師父教你的法，別的統統不許學，更不許去外面受學。」所以現在很多法師私下想要學我們的法，但都不能成

功，因為在道場中會被排擠，最後只好出來外面租個房子自己住，成立一個精舍，才能方便來學。……

但一般而言，在三賢位中的修行是以出家身來修比較容易，遮障少很多的緣故；因此應該為此世或來世的出家而受持八戒齋，為自己三賢位的迅速修道完成作準備，但是得要先正確的開悟了再出家。這一世若不能出家，結婚了，有義務在身時，我就不鼓勵你們出家了！這要看因緣，總不能說太太娶來、孩子生了，然後丟給人家去辛苦一輩子，你就把這個責任給卸了，只顧自己輕鬆的出家。也不能嫁了以後，孩子生了丟給丈夫，然後就把他丟了，自己就出家了。要到一個階段，把你的任務完成了：孩子扶養長大了，成家立業了，父母也安排好了，對方同意了，那我就鼓勵你出家。悟後出家是三賢位中迅速修完道業的非常好的方法，所以我們過去世就這樣一世一世出家，所以我們往世走很快，原因也在這裡，三賢位以後則以在家身來讓眾生磨掉你的習氣種子為佳。

平實導師在《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四輯中第231-232頁開示：

受八戒就是近住男所受的八戒，六齋日要受八戒而且過午不食，日已過中就不許再吃食物了，這就是受持八戒齋。一天之中不許違犯八戒，這叫受持八戒齋。受八戒齋時要早上到寺院去受，在那邊打坐、經行、打理雜務、出坡；在寺院中受八戒齋時，當天一定要隨分供養三寶……。

受八戒齋的目的，在前面已經講過，是說菩薩優婆塞戒是為將來兼受比丘戒及大乘菩薩戒作準備的；既然將來想要求受比丘戒，就是想要求證解脫道，就是為將來出家而作準備的；那當然每個月要有六天受八戒齋，這個八關齋戒一定要受。

《優婆塞戒經》卷5〈八戒齋品 第21〉中說：

善男子！若有從他三受三歸、三受八戒，是名得具一日一夜優婆塞齋；明相出時，是時則失，是故不得佛像邊受，要當從人；根本清淨，受已清淨，莊嚴清淨，覺觀清淨，念心清淨，求報清淨，是名三歸清淨齋法。善男子！若能如是清淨歸依、受八戒者，除五逆罪，餘一切罪悉皆消滅。如是戒者，不得一時二人並受，何以故？若一時中二人共受，何因緣故一人毀犯、一人堅持？是戒力故，後世生時，不能造惡；受已作罪，復不永失。若先遣信欲刑戮人，信遲未至，其人尋後發心受齋；當受齋時，信至即殺，雖復一時，以戒力故不得殺罪。若諸貴人，常敕作惡，若欲受齋，先當敕語遮先諸惡，乃得成就；若先不遮，輒便受齋者，不名得齋。欲受齋者，先當宣令所屬國境：我欲受齋，凡是齋日，悉斷諸惡罰戮之事。

佛陀說受了三歸依並受八關齋戒，就稱為一日一夜的優婆塞齋。這個優婆塞齋到了明天早上明相出來，也就是太陽即將出來、天開始亮時，這個八戒齋才算結束，所以八戒齋不可以

從佛像邊求受，必須要從僧人邊求受。受戒後心要清淨，四威儀要莊嚴，不可以攀緣聊天，就算晚上睡覺時也不可以光著上身，覺觀也要清淨，不可以貪愛五欲，要用心在佛法上面；持齋的目的不可求生天享福，要迴向廣度眾生、早成佛道。佛陀說這樣的清淨三歸依和八戒齋有大功德，除了五逆罪¹以外，其他一切罪都可以消滅。受八關齋戒不可以一時之中二人並受，也就是說一定是為你自己受，不許代別人受，得要親自到場受，不能一時二人並受，是各人受各人的齋法。八關戒齋有一個功德，叫作無作戒，由於八關戒齋力量的關係（因為已經熏習到種子裡面去了），所以到後世出生之後，自然就能不造惡業。如果受了八關戒齋而不小心犯了戒罪，這個戒的力量也不會永遠失去，只要懂得懺悔，戒力就不會失去。

佛陀說如果有人當國王，受八戒齋前一天派人傳遞訊息，要把某一個犯人處決；這個訊息第二天才會傳到，但國王第二天才受這八戒齋，而訊息第二天到時犯人就馬上被處決了，國王這時正好在受八關戒齋，雖然是同一個時間國王仍然不算違犯殺戒，但是他的八戒齋法不清淨。所以 佛陀交代，為了避免這種情況，貴人、有權勢的人，有生殺予奪大權的人，他們如果想要受齋時，必須先告誡屬下們說：「一切惡事及處決惡劣眾生等事，在我持八關戒齋那一天全部暫停。」

接著 佛陀在《優婆塞戒經》卷 5〈八戒齋品 第 21〉：

若能如是清淨受持八戒齋者，是人則得無量果報，至

¹ 五逆罪就是殺父、殺母、殺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

無上樂。彌勒出時百年受齋，不如我世一日一夜，何以故？我時眾生具五濁故，是故我為鹿子母說：善女！若娑羅樹能受八齋，是亦得受人天之樂至無上樂。善男子！是八戒齋即是莊嚴無上菩提之瓔珞也。如是齋者，既是易作而能獲得無量功德；若有易作而不作者，是名放逸。

佛陀說如果能這樣清淨地持八關齋戒，未來一定可以得到無量果報，乃至得無上樂，解脫之樂及成佛之樂。而在五濁惡世受八關戒齋極為殊勝，佛說：「在彌勒菩薩成佛時整整一百年每天受八關齋戒，不如在我釋迦佛的時代一天一夜受持八關齋戒。為什麼這樣呢？因為我釋迦牟尼佛出現在人間時的眾生具足五濁的緣故，所以持八戒齋的功德很大。」因為彌勒菩薩成佛時人壽八萬四千歲，大家心性都已經很好了，每個人都是好人，持戒能利益誰呢？而現在五濁惡世人們心性不善良，持戒的利益就非常人。所以佛陀又說：「由於這個緣故，我釋迦牟尼佛為鹿子母說：『善女人啊！假使娑羅樹也能受八戒齋的話，它一樣可以得人天之樂乃至無上樂，何況是有情受持八戒齋法呢！』八戒齋是莊嚴無上菩提的瓔珞。像這樣清淨八戒齋，一日一夜清淨受持，既是容易做得到的事情，而又容易獲得無量的功德；如果有這種容易作的功德而不願意去做，那這個人就叫作放逸。」

第五目 聲聞戒

聲聞戒就是比丘戒、比丘尼戒，是出家人才要受的戒。一般來說，聲聞戒在受持戒法後，只要身、口不犯戒就沒事，

心中若有習氣種子現前而有虛妄想，都不算犯戒。然而真正出家的目的是要離欲修行，要斷我見乃至尋求證悟實相，如此才是出家的真正目的。《過去現在因果經》卷 4 說：

雖復處居家，服寶嚴身具；善攝諸情根，厭離於五欲；
若能如此者，是為真出家。雖身在曠野，服食於麤澁；
意猶貪五欲，是為非出家。一切造善惡，皆從心想生，
是故真出家，皆以心為本。

經中說如果是在家人即使他有很多財寶，但他能夠厭離五欲，乃至能夠悟道證果，這樣才是真出家。²

因此，真正的法師是要能夠宣說三乘菩提的才是法師，至少要能夠宣說斷我見之法，告訴眾生五陰一色、受、想、行、識一皆是虛妄，要厭離五陰、離欲、滅盡五陰證得寂靜的涅槃；能如此說法者才算是真正的法師。如《雜阿含經》卷 1 中云：

佛告比丘：「若於色，說是生厭、離欲、滅盡、寂靜法者，是名法師；若於受、想、行、識，說是生厭、離欲、滅盡、寂靜法者，是名法師，是名如來所說法師。」

聲聞戒的目的是要讓學人解脫生死成為阿羅漢入無餘涅槃的，此乃小乘解脫果之修證。而不論我們是在家或出家，都應當發大心行菩薩道，並且發願未來要成佛，因此應該要

² 關於真出家的內涵，請詳見《三乘菩提之學佛釋疑（二）》第 71~74 集，由正文老師開示：出家是出哪個家？（一）~（四）

<http://www.enlighten.org.tw/dharma/9>

受持菩薩戒。爲什麼呢？因爲菩薩勝過一切聲聞、獨覺的境界，《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86 中說：

又諸菩薩所有淨戒，普能安立無量有情令住淨戒，是故菩薩安住大乘所得淨戒量無邊際，聲聞、獨覺所不能及，普勝聲聞、獨覺淨戒。又，滿慈子！諸菩薩名普勝一切聲聞、獨覺，謂修淨戒波羅蜜多，迴向趣求一切智智。

然而聲聞人出家受戒的目的是將來要證得阿羅漢果，平實導師曾經在宣講《法華經》時舉過經論中的一個故事，說明在正法道場裡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會有大因果。在《大智度論》³ 中有提到佛世時，有一位優鉢羅華比丘尼，她是六通具足的大阿羅漢，她常常勸導貴婦們說：「姊妹們！您們可以出家。」貴婦們說：「我們還年輕貌美、身體健壯，持戒很難，

³ 《大智度論》卷 13〈序品第 1〉：復次，佛法中出家人，雖破戒墮罪，罪畢得解脫。如《優鉢羅華比丘尼本生經》中說：「佛在世時，此比丘尼得六神通阿羅漢。入貴人舍，常讚出家法，語諸貴人婦女言：『姊妹可出家！』諸貴婦女言：『我等少壯，容色盛美，持戒爲難，或當破戒！』比丘尼言：『但出家，破戒便破。』問言：『破戒當墮地獄，云何可破？』答言：『墮地獄便墮！』諸貴婦女笑之言：『地獄受罪，云何可墮？』比丘尼言：『我自憶念本宿命時作戲女，著種種衣服而說舊語，或時著比丘尼衣以爲戲笑。以是因緣故，迦葉佛時作比丘尼，自恃貴姓端政，心生憍慢而破禁戒；破戒罪故，墮地獄受種種罪。受罪畢竟，值釋迦牟尼佛出家，得六神通阿羅漢道。以是故，知出家受戒，雖復破戒，以戒因緣故得阿羅漢道；若但作惡，無戒因緣，不得道也。我乃昔時世世墮地獄，地獄出爲惡人，惡人死還入地獄，都無所得。今以此證知出家受戒，雖復破戒，以是因緣，可得道果。』」

恐怕會破戒。」優鉢羅華比丘尼就回答說：「還是要出家，破戒就破戒。」貴婦們問：「破戒會下墮地獄。怎麼說可以破戒呢？」優鉢羅華比丘尼回答：「下墮地獄就下墮地獄。」貴婦們笑著說：「在地獄裡是要受罪的，怎麼可以下墮地獄呢？」此時優鉢羅華比丘尼說：「我用宿命通回憶起往世曾當過唱戲、演戲的女子，當時穿著各種衣服說著古語，有時候也穿著比丘尼的僧服來演戲娛樂大眾。但也因為演戲穿比丘尼僧服的緣故，使我在迦葉佛時有因緣可以出家作比丘尼，當時卻自恃高貴種性和端正的外貌，因此心生憍慢而破戒，因為破戒造罪而下墮地獄受種種罪報。當我受罪報完畢後，在此世就值遇釋迦牟尼佛而出家，並且成為有六種神通的阿羅漢。因此您們要知道，出家受戒雖然可能會破戒，但因為受戒的因緣可以在將來得阿羅漢道；如果你只是造惡，而沒有受戒的因緣，那將來也無法得阿羅漢道。我往昔無量世常常墮地獄，地獄受報完回來當惡人，造罪死後又繼續下墮地獄，因為沒有受戒的緣故一直都無法得道。今天以我的因緣來證知出家受戒，雖然破戒，但因為有受戒的因緣，將來就可以得道證果。」

又譬如某一次 佛陀在精舍時，有一位喝醉酒的外道婆羅門來到 佛的住所，請求要出家當比丘，佛陀就命令阿難尊者幫他剃頭著僧服。當他酒醒後覺得很驚訝：「奇怪！我怎麼變成比丘了？」於是便走了。比丘們就請問 佛陀：「為什麼要讓這位喝醉酒的婆羅門出家當比丘呢？」佛陀說：「這位婆羅門無量劫來都沒有發出家的心，如今他因為喝醉酒的

緣故暫時發了那微薄的出家心，也因為這樣的因緣，他在未來世也可以出家並且證得道果。」⁴

由前面所說的兩個故事我們可以知道，在正法道場中所做的一切事情都是大事，未來都將會有大果報！因此，我們今天既然能夠值遇大善知識 平實導師，能夠值遇真正的正法道場，不論我們是在家菩薩或是出家菩薩，一定要把握機會好好努力來累積護持正法的廣大福德，將來一定可以開悟明心、眼見佛性，乃至到了 彌勒菩薩成佛時，我們除了可以成為阿羅漢以外，如果福德夠的話，還有機會在 彌勒佛二轉、三轉法輪時，超越三賢位進入初地聖位，接著地地增上速成佛道。

第六目 菩薩為成佛道應受菩薩戒

菩薩戒就是發願要成佛、要當菩薩的有情所要受持的戒。

菩薩戒有《梵網經》的菩薩戒與《優婆塞戒經》的菩薩戒，另外還有《菩薩善戒經》及《菩薩地持經》、《瑜伽師地論》等的菩薩戒。《梵網經》的菩薩戒是十重戒、四十八輕戒，是生生世世盡未來際受的菩薩戒；而《優婆塞戒經》是六重戒、二十八輕戒，是一世受的戒。

⁴《大智度論》卷 13〈序品 第 1〉：復次，如佛在祇洹，有一醉婆羅門來到佛所，求作比丘。佛敕阿難與剃頭，著法衣。醉酒既醒，驚怪己身忽為比丘，即便走去。諸比丘問佛：「何以聽此醉婆羅門作比丘？」佛言：「此婆羅門無量劫中初無出家心，今因醉故暫發微心，以是因緣故，後當出家得道。」如是種種因緣，出家之利，功德無量。以是故，白衣雖有五戒，不如出家。

平實導師在《優婆塞戒經講記》的序中就說：

宣講菩薩戒的經典，有《梵網經、地持經、菩薩瓔珞本業經、優婆塞戒經》以及《瑜伽師地論》，此書所宣講之經典是其中一部經典，全名為《菩薩優婆塞戒經》。

此經專為在家菩薩宣示菩薩戒的精神，詳細地說明：在家菩薩修學佛法以布施為第一要務。

《楞伽經詳解》第一輯第 196 頁：

菩薩戒有一生受者，如《菩薩優婆塞戒經》之六重二十八輕戒。餘皆盡未來際受，生生世世隨於學人乃至成佛，不失戒體，故一受永受，無有捨法，非如出家聲聞戒之有捨法。盡未來際受之菩薩戒，其戒相或增或減，大同小異，各依不同戒經而有小差別，依據經律為：《菩薩瓔珞本業經、梵網經、地持經、瑜伽師地論》。

菩薩戒有三個大項目，也就是要行一切善法、要利益一切有情、還有攝律儀戒，也就是自己不犯一切惡業；平實導師在《楞伽經詳解》第一輯 197 頁中開示：

三聚淨戒：一、攝律儀戒——盡未來際受持十重戒，永無違犯；二、攝善法戒——盡未來際修學一切善法，於一切深經及所未聞法，無所畏懼，無有一善法不修學者；三、饒益有情戒——以四攝法饒益有情，救度有情置於佛法之中。若有佛子欲求成佛而不受菩薩戒、不依止菩薩戒者，無有是處。

而菩薩戒與聲聞戒有許多不同：

第一、是受戒的時間：菩薩戒是依菩薩藏生生世世受的，聲聞戒是依一世的五蘊身受的。

第二、是受戒的目的：菩薩戒的目的是成佛，聲聞戒的目的是解脫成爲阿羅漢入無餘涅槃。

第三、受戒之方法：菩薩戒是以心地爲戒，若是起心動念是惡的即是犯戒；而聲聞戒是以身爲戒，心犯身不犯就不算犯戒。

我們先來略說一下《梵網經》菩薩戒中的十重戒⁵。十重戒就是：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酤酒、不說在家出家菩薩等四眾之過失、不自讚毀他、不故慳、不故瞋、不誹謗三寶。《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下〈大眾受學品 第7〉：【佛子！受十無盡戒已，其受者過度四魔，越三界苦。從生至生不失此戒，常隨行人乃至成佛。】

菩薩戒的違犯，要從根本、方便、成已這三項是否具足來判斷，跟世間的刑法學說思想也很類似。「根本」的意思就是初發心，也就是我們犯戒時有沒有那個犯意或稱故意。譬如《刑法》中也有殺人罪或過失致人於死罪；殺人罪要成立，必須殺人者有殺人之故意（作意），然後有殺的行爲（方便），

⁵《梵網經》卷下：「佛告諸佛子言：『有十重波羅提木叉，若受菩薩戒不誦此戒者，非菩薩非佛種子，我亦如是誦，一切菩薩已學，一切菩薩當學，一切菩薩今學。已略說菩薩波羅提木叉相貌，應當學，敬心奉持。』」（《大正藏》冊24，頁1004，中11-15）

以及此行為造成了被害人死亡的結果（成已）。在《刑法》的學說中，殺的行為（方便）與被害人死亡（成已）必須有因果關係才成立殺人罪。

而殺的行為就是「方便」，不管是用下毒的方式，或是施設各種陷阱手段都是「方便」，而被殺的對方死了那就是「成已」；另外，也必須是此方便手段與對方的死亡有因果關係，這樣在戒律上才具足成立殺的重罪。而不論刑法或戒律，殺人者沒有親自動手，但有殺人之故意，而主謀叫屬下動手或雇請殺手也成立殺人罪，因有根本、方便及成已。所以刑法中的過失致人於死罪，就是沒有殺人的故意，但因過失行為而造成對方的死亡，例如開車，因自己的過失不慎車禍造成對方死亡。菩薩戒律上也是如此，當行者沒有殺害眾生的故意，卻不小心造成眾生死亡，例如過失殺人這個例子，追究起來是沒有殺的重罪！頂多成立殺罪中的輕罪。

《優婆塞戒經講記》第八輯第 33 頁：

菩薩戒卻以心為根本，心動了念想要殺人、計劃殺人，就已得根本罪；但這是說惡念一直沒有懺除，所以根本罪成立；若是已經懺除了，就沒有根本罪。但是得要身與口犯了，方便罪與成已罪才能成立。所以聲聞戒中縱使心中怎麼樣想入非非都不犯邪淫戒，但是菩薩戒就不然，只要心中對某人想像共淫，就是犯戒。

《優婆塞戒經講記》第五輯第 151 頁：

菩薩可能身、口犯戒，但只要是為了利益眾生，只要

是爲了護持正法，犯戒也無所謂，菩薩是心不犯戒的。所以菩薩受持戒法，跟聲聞不一樣，因爲菩薩證悟後無戒可持，也無戒可犯。

菩薩戒中的十重戒絕對不可違犯，若是故意違犯者，不論是修證到三賢十地的哪個階段，全部都會失去！《梵網經》卷下云：

善學諸仁者！是菩薩十波羅提木又應當學，於中不應一一犯如微塵許，何況具足犯十戒？若有犯者，不得現身發菩提心，亦失國王位、轉輪王位，亦失比丘、比丘尼位，亦失十發趣、十長養、十金剛、十地佛性常住妙果，一切皆失；墮三惡道中，二劫、三劫不聞父母三寶名字，以是不應一一犯。汝等一切諸菩薩，今學、當學、已學，如是十戒應當學，敬心奉持，八萬威儀品當廣明。

當然如果真的不慎犯了十重戒，補救的方法就是找四位以上受菩薩戒的菩薩在佛前對眾懺悔，並且每天自己在佛前殷重懺悔直到見好相，也就是懺悔到佛來加持才能滅罪。我們受菩薩戒的人不必害怕犯戒，因爲 佛陀在《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下〈大眾受學品 第7〉中說：

又復法師能於一切國土中，教化一人出家、受菩薩戒者，是法師其福勝造八萬四千塔，況復二人、三人、乃至百千？福果不可稱量！其師者：夫婦、六親，得互爲師授。其受戒者，入諸佛界菩薩數中，超過三劫

生死之苦，是故應受。有而犯者，勝無不犯；有犯名菩薩，無犯名外道。

也就是說，受菩薩戒的法師教導眾生出家、受菩薩戒，這位法師的福德勝過造八萬四千佛塔，何況教導兩、三人乃至百千人受菩薩戒呢！那福德果報更是不可思議！而夫婦或六親眷屬若有先受菩薩戒者，也可以為傳戒師而傳授菩薩戒；受菩薩戒以後，就進入諸佛法界的菩薩眾當中了，將來可以超越三劫生死之苦，早成佛道，所以我們應該要受菩薩戒。而 佛陀又說受戒而犯戒的人，勝過不受戒而沒有犯戒者；因為有犯菩薩戒的當然是菩薩，沒有受菩薩戒的人當然不會觸犯菩薩戒，所以他叫作外道，不在菩薩數中，當然也無法成就佛道。如 平實導師在《楞伽經詳解》第一輯第 295 頁中云：

凡解傳戒法師語者，悉受得戒，此即菩薩戒。菩薩戒者比丘、比丘尼亦得受，受菩薩戒已，以菩薩戒為依止，即名菩薩比丘、比丘尼。此戒乃為不畏生死，能發大悲心之佛子而制，一受永受，盡未來際不失戒體，以之得成佛道。此戒無有捨法，唯有破戒而失戒體；如犯重戒者失其戒體。佛子若不受此戒，永不能成佛道；受此戒已，得超三大劫生死，是故應受。

因此，受菩薩戒的功德那麼大，我們歸依三寶後應該要發願受菩薩戒；而受菩薩戒前必須要先圓滿學習瞭解菩薩戒的所有內涵，了知菩薩戒十重、四十八輕戒的全部內容與精

神，才有資格受戒。如今正覺講堂每年四月和十月都陸續有開設禪淨班，學人可以前往熏習基礎佛法、菩薩六度萬行，在上課約一年左右親教師會開始宣講菩薩戒，其中可以熏習完整的菩薩戒精神和正知見，進一步還可在正覺講堂求受上品菩薩戒，由具有道種智的大乘勝義菩薩僧 平實導師為授戒師。因此本章節僅概說菩薩戒中的基本精神，其餘戒相微細之處，請自行參閱《梵網經》、《優婆塞戒經》、《菩薩瓔珞本業經》等宣說菩薩戒的經典；並且歡迎學人來到正覺講堂禪淨班上課並受戒，不但可以熏習三乘菩提解脫道與佛菩提道正知見，並能學習無相憶佛拜佛，成就一心不亂與參禪功夫，還有菩薩六度的課程，讓您得以消除煩惱、成就菩薩種性，變成一位慈悲又有智慧的菩薩，甚至還可以開悟明心、乃至眼見佛性，成爲一位真實義的菩薩喔！（待續）



我的回家路

—覺梁居士—

接觸佛法，接觸正覺，還是 2011 年年底的事情；每當想起自己學佛的經歷，其實早就想寫點東西來跟大眾分享。這兩年來，我經歷了人生一次全新的洗禮，在五欲的追求和內心的抑鬱中浮沉多年，終於找到了回家的路；那種欣喜若狂的感覺，沒有切身經歷過的確很難理解。從 2012 年 3 月在正覺歸依三寶的那一天開始，就一直想寫下我自己的心路歷程，直到今天，才將這兩年來的點點滴滴寫下來；為的是要給有緣讀到此文的學人們，哪怕是只能提供一丁點兒的幫助，而能夠稍稍停下匆忙的腳步，認真審視我們生活的世界和人生的方向。

不知道自己今生或過去生與佛有多少緣分，但對於「佛教」這個在一般人看來無非就是一種所謂的「宗教信仰」的東西，卻始終深信不疑。直到現在，坐在電腦前，我平靜的心又彷彿驛動了起來，如同自己得到了一顆價值連城的鑽石，想急於展示他人一般。我的人生得以學佛，而且一開始學佛就是接觸 平實導師的正法書籍，那得要感謝我高中時的班長。當初他從部隊轉業回到家鄉，我們在無意中聊天時聊

起了人生、聊起了佛法；我是憑著知道他的本性正直和善良，由於相信他才來學佛的。當時，只覺得佛法離我很遙遠也很深奧，為什麼自己要放著世間這麼好的日子不去過，而去追尋這看似很遙遠也很虛無飄渺的東西呢？看著讀不懂的佛經，就是覺得它與眾不同，一種尋求真相的欲望驅使著我想去揭開這個心底的謎……。

我從小生活在一個有著傳統美德與善良心地父母的家庭中；父母都有穩定的工作，也很疼我，我像是在蜜糖的包裹中長大，直到今天。按世間人的看法上來說，我的人生至今幾乎沒有經歷過任何的苦難、任何的挫折，一直是一帆風順、衣食無憂，佛法對我應該不會有如此強烈的吸引力，然而一連串不同於他人的發想，轉變了該是少年不識愁滋味的我。因為家境的原因，我讀書的時候，始終不思進取，不願意認真學習，十分懶散，成績平平也沒有任何特長，是老師和同學們眼中所公認應該不會有多大出息的一個人。上中學時，別人都在上進或者都很陽光地享受這美好的少年時光，但我的腦子裡卻莫名地冒出些奇怪的問題，例如：「如果我的意識不是我的意識，如果我的意識不能感覺到我在這個世界上，那我到底在哪裡？」「人死了以後到底有沒有靈魂？」「這個世界上到底有沒有鬼？有沒有神仙？」因為這些古怪的問題，時常困擾著自己，又沒有任何書能給我答案，身旁的人更不屑於回答這一類的問題，於是自己便經常陷入亂七八糟的臆想之中，性格日益變得抑鬱和孤僻。在那陣子，只要身旁有認識的人去世，就會讓我對於人去世之後的莫名臆想更加強烈。

進入大學前，感覺自己的語文成績還算勉強，便選擇了去學中文。大學時，對描敘內心世界的文學很感興趣，日日活在自己虛構的文字世界裡，有時還被自己虛構的情境感動得哭，有時又被自己細膩的獨白莫名的觸動。後來的幾年，我是在寫著抽屜性〔案：只能藏在抽屜中獨自玩味，而無法公開和別人分享。〕的日記中結束了自己的學習生涯；畢業之後，果然一無是處，沒能找到工作，在沿海地區遊蕩了半年，回來就一直在失業中。一年後的 2004 年，還在四處漂泊沒來得及規劃人生方向的我，便匆匆地選擇了結婚；婚後生活一直是在平淡和幸福中度過的。四年後，我結束了四處漂泊流浪的自由職業，在地方上謀到了一個穩定的工作。

儘管生活和工作簡單平淡卻美好幸福，但我心中抑鬱的情結沒有得到徹底的改變，只能在陪老婆、帶孩子和努力工作中逐漸消融著那分蒼白。沒想到，佛法就在這時無形中走進了我的生活，徹底終結了原本就不很清晰的抑鬱情懷。我又一次重新思考起那些關於「我到底是從哪來？又會往哪去？」的類似問題。而對於這類問題，之前也曾經反覆地問過自己：「人如果真的是從猿進化而來，再從猿逐一向以前不斷推算，最後是從單細胞生物衍生出來的，那單細胞生物是從哪裡來的？是從無中所生？如果人從來都是一世就斷滅的、生命是沒有輪迴的，那為什麼我們會有這麼多的不同差異？包括社會地位、高矮胖瘦、人生境遇、生活習慣等等；為什麼有的人從來不需要去努力，仍舊能夠坐享其成？為什麼有的人從來不曾停下努力奮鬥的步伐，但是終究一無所有？如果把這一切都歸咎於遺傳，那為什麼現實生活

中，同為一母所生的雙胞胎也會有這許多差異？如果把這一切歸咎於物質的基因，那基因只是物質，而這種種組合的規律又是什麼？為什麼物質能這般的自由組合？……」回想自己曾經看過和經歷的一切，我總覺得每一個人的背後好像都有一個無形的推手在左右著一切，似乎真的有「命運」有意或無意地在安排著。那這個推手究竟又是什麼「東西」？

在我的概念裡，我一直深信一定有這個「東西」，因為這個「東西」就產生了這個世界，而這個「東西」也一定有著永恆的規律；即便我還不知道這到底是個什麼「東西」，但我卻從來不敢去幹違背良心和道德的事情。隨著佛法知見的不斷熏習，我理解了佛法詮釋生命的真實相貌——八識心王和合運作——的這個事實，知道有情眾生不但有眼、耳、鼻、舌、身、意等六識，還有第七識意根和本來不生不滅的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並且知道這一切都是如來藏在背後運作，更加堅定了我學佛的決心，完全認同和接受 佛陀所教導我們這種以科學實證形式來探究生命真相的方法。原來世間這一切都是我們自作自受，一切眾生皆繫屬於業，依止於業，隨自業流轉於世間輪迴不息；我們經歷的那些快樂、苦難、病痛的悲歡離合、恩怨情仇等等，都只是隨因緣果報而自現於心。

時光飛逝，歲月匆匆，當時間悄悄地滑入 2012 年 3 月的時候，在班長師兄的幫助下，我選擇了自誓歸依在正覺菩薩僧團的見證、在 平實導師的攝受下成為正式的佛弟子。以我的認知來看，歸依佛就是歸依宇宙間已經究竟圓滿地親證生命真相，並具足慈悲智慧的偉大覺者——已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的十方一切諸佛。歸依法，就是歸依宇宙間本來存在的生

命真相——恆順法界一切世出世間相究竟圓滿的了義正法。歸依僧，是歸依十方世界一切勝義菩薩僧（就是歸依能夠正確且如法地教導及詮釋這個宇宙生命真相的已悟菩薩）。三歸依後不久，因為習氣的緣故仍舊會執著世間名利與財富，但對佛教教義已經能夠從理上來認同和接受了，即使還繼續在五欲中浮沉，卻已經學會了適當的反思和克制。在猶豫徬徨了幾個月後，正式多分地受持了五戒（當時因為還愛酒，也是因為應酬，就沒受不飲酒戒）；也理解了佛所施設戒律的真實用意。五戒其實就是佛教徒最基本的善法戒，作為一個有倫理道德的人，只要稍微注意，根本就不會故意去違犯，而且受戒還有一分很大的功德。試想一個人在這個世界上專幹殺生、偷雞摸狗之事，亂搞男女關係，經常搬弄人我是非，口蜜腹劍，常常好酒貪杯並且醉酒亂性危害他人，甚至專門釀酒、賣酒讓別人喝醉了幹惡事，那他來生還夠格再作人嗎？

2012年6月，急於求變的我，正式開始素食，並且堅持每天無相拜佛，從最初的每天10分鐘鍛鍊起，然後到15分鐘，再到半個小時。剛開始拜佛的時候，心很難安定下來，心裡頭各種各樣的念頭和影像就不斷地呈現，越是想要糾正就越難以擺脫；後來，從導師書中的開示，我終於在理上能夠明白人的一切痛苦根源，原來是我們時時刻刻以五陰身為真實的我，以意識覺知心為真實的我，以處處作主的心為真實的我，執著於我和我所，始終無法明白和理解並接納「有一個**第八識如來藏**才是真正的我」，所以凡夫眾生就是將自己迷失在蘊處界的虛妄之中，迷失在五欲的泥潭裡，以苦為樂、以濁為樂、不能自拔。

從這個時候起，我一方面繼續認真閱讀 導師的書籍，一方面爲了能夠時時提醒自己保持正念，能夠無相念佛，所以開始利用微博寫些內心獨白的文字。也正因爲這樣，有些關心我的朋友還以爲我走火入魔，已經失去了心智，迷失了人生方向；一個個或發短信，或打電話，或用 QQ 等等不同方式，以他們的善良關懷之心，勸慰我趕快清醒回歸到現實人生中來。然而此時的我才是真正的已經完全清醒了，三十多年來第一次真實的清醒，因爲學佛已經讓我收穫了太多太多實實在在的好處，不但治好了困擾多年的病苦，也徹底糾正了我十多年來一直嗜酒、醉酒的惡習，並學著用一顆真誠謙卑的心去孝順父母，去對待我身旁的每一個有緣人。我從自我抑鬱的顛倒夢想中走了出來，和世間法上所說的「朋友」就逐漸失去了聯繫……。

2013 年 3 月，爲了更進一步地找尋心中疑問的解答，我便和班長師兄不遠萬里飛到了當今地球上唯一的大乘佛教正法的傳播之地——寶島臺灣，在 平實導師座下求受了上品菩薩戒。這趟受戒之旅，在正覺講堂學習戒相課程及受戒的那些天，我有幸都被安排在九樓（同修會創立時的第一個講堂），身心感受到義工菩薩們一言一行的慈悲調柔。傳戒法會那天，當 平實導師第一次出現在自己面前時，那種實現了多年以來期盼的內心踴躍，牽動著無法抑制的情緒一觸即發，淚水情不自禁地往下流。多麼平易近人，樸實無華的 平實導師，這根本就與網路上污蔑毀謗所謠傳的敘述南轅北轍。因爲菩薩的悲心，因爲不捨愚癡如我的凡夫眾生，不畏生死之苦乘願再來，卻還要承受眾生的譏諷和誤解；每當一想到這，我的

心就痛如刀絞。在臺北受戒之旅的這七天，我進一步洗滌著身心，跟隨著平實導師和義工菩薩們沐浴在佛法中，享受著屬於我的每一種成長改變。在這個沒有勾心鬥角、沒有名聞利養、沒有人我是非的地方，到處所見只是完美、只是自在、只是謙卑、只是慈悲。我完成了在自己的輪迴史上，由人到菩薩的角色轉變；知道了末法時期眾生無明深重、福德淺薄，種種邪說肆意橫行，人人堅固我見不願輕易捨棄，沉迷五欲難以自拔，智慧更是難求難得，生死輪迴綿無盡期；知道了人間真正的善知識難遇難見，真正的菩薩從來都是身體力行、平凡謙卑、悄無聲息地救護眾生、憐憫眾生。因此，在眾生眼裡，菩薩就是眾生；在菩薩眼裡，眾生就是菩薩。而眾生擁有什麼樣的福德，就會招感什麼樣的因緣，就會依止於什麼樣的法；面對這一切，菩薩都要能夠安忍，除了憐憫，就是慈悲不捨一切眾生。

學佛兩年了，我一步步看到佛法的智慧與價值觀逐日注入到自己的生命之中，也慢慢看到自己人生觀的徹底改變，並且真實反饋到日常生活中的處世與抉擇；而對於我為什麼要活著的真實意義，已經有了全方位的定義和方向。而今我沐浴著佛光，登上了能夠究竟解脫生死的菩薩法船，身心安詳快樂、柔軟自在。隨著定力和智慧的不斷增長，我對自己學佛的正確心態和在有生之年能夠親自實證第八識如來藏妙心越來越充滿信心；同時也發現自己已經告別了痛苦，曾經抑鬱十多年一直躁動不安的心，終於找到了究竟的歸依處。剩下來的就只是感激，感激偉大慈悲的生命覺者——佛陀，是祂老人家憐憫娑婆人間的苦難，將佛法送到了人間；感激

樸實無華、一肩擔當續佛慧命與救護眾生大願的 平實導師，是他老人家不忍末法時期眾生被誤導，心甘情願被無明眾生踐踏，不辭辛苦的救護眾生，讓正法得以弘傳至今，讓正法得以再延續萬年。感激我的父母，藉他們的因緣才能促成我來到這個人間，讓我有機會在人間得到人身，才能在正覺學習、修行；感激我的班長師兄，是他的菩薩心腸，一步一步地循循善誘，接引我親身體驗到了佛法的真實；感激一切幫助我的人，是他們讓我體會到廣結善緣是多麼的重要。我願意將我學佛兩年來的個人經歷，藉此文呈現出來，為的就是發自內心想去幫助更多有善根、想學佛的人，開啓人生智慧之門。

佛菩提道儘管前路漫漫，但有 平實導師、親教師和菩薩善友同修們一路相伴，我已不再抑鬱！不再痛苦！不再孤獨！我將這樣在菩薩道上過完今生與來生——生生世世為利樂眾生、救護眾生，在佛菩提道上勇往前行，永不退轉。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 阿彌陀佛

南無 觀世音菩薩摩訶薩

南無 平實菩薩摩訶薩

弟子 覺梁 敬上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
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
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
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
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
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
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
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証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 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DVD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DVD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四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園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





佈告欄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

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5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2015/4/25（週六）、2015/4/27（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六上午 9:30~11:30、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2015/04/27（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

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2015/4/22（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2015/04/27（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四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15/4/24（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1:30。2015/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

～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20:30。2015/4/22 (週三) 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

中文地址：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 21-33 號，宏達工業中心 7 樓 10 室（葵興地鐵站 A 出口步行約 10 分鐘）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Unit 10, 7/F, Vanta Industrial Centre, No.21-33, Tai Lin Pai Road, Kwai Chung, New Territories。禪淨班：單週日班、雙週六班已經額滿，不再接受報名。2015/4/26 (雙週日) 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時間是：每個月的雙週日 14:30～17:30。

《妙法蓮華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 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製 DVD，每逢雙週六 19:00～21:00 及單週日 19:00～21:00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 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 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

例、譬喻而為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為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

頭法師居士，尋找 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5/5/3（日）& 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5/5/10（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5/6/14（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九、本會將於2015/5/17（週日）同步台北、台中、台南及高雄講堂，2015/5/16（週六）於大溪正覺祖師堂，舉辦佛曆2559年浴佛節法會。法會於上午九點開始，期間恭頌《浴佛恭德經》，當日灌沐如來像活動則持續至下午五點。歡迎正覺佛子擁躍攜眷參與盛會，現場領受莊嚴肅穆的氣氛，一嘗 如來正法之芬芳，亦期待一切有緣佛子光臨法會現場，沐浴如來聖德芳香。
- 十、2015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1/4、2/19、2/20、2/21、3/1、5/16、5/17。（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一、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二、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三、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四、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

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

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五、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七、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八、黃正倖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一、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

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三、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

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五、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

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

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為利益更廣大的學人，將自 2015/5/31 出版第一輯，然後每二個月再出版一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爲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爲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爲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爲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爲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二十九、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一、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2013 年歲末寒冬，鑑於 2012 年冬日在北部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在台灣南、中、北六大都會區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並改為直接發放紅包現款，總金額達到 600 萬元。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二、《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三、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勦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為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為 19072343，戶名為「**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為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為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5/1/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倖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迎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2014 年 1 月 31 日出版第一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4.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5.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6.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7.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300 元
俟《實相經宗通》出版完畢後開始逐輯出版，大約 25 輯。
48.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49.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0.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1.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2.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3.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4.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8.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9.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0.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1.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2.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3.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4.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5.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6.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7.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0.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1.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2.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3.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5.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人人書局 大直北安路 524 號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一全書店 中和興南路一段 10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金義堂 中壢市中美路2段82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坎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3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38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9.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 : 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5.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

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 (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 (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
 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 (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0.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1.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2.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3.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5 年 5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8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